股票代號:6243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度 年報

查詢網址 http://mops. twse. com. tw 查詢網址 http://www. ene. com. tw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日刊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詹筱秦

職稱:處長

電話:(03)666-2888 分機 3217

電子信箱: investors@ene.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鍾文凱

職稱:執行長

電話: (03)666-2888 分機 3600 電子信箱: investors@ene.com.tw

二、總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21號4樓

總公司電話:(03)666-2888

台北辦事處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7-3 號 5 樓

台北辦事處電話:(02)8913-166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agent.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呂倩慧會計師、曾漢鈺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 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ene.com.tw

且 錄

<u>項</u>		
壹	、致股東報告書	
貳	、公司簡介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七、經理人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八、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間互為關係人之資訊	
	十、綜合持股比例	
肆	、募資情形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三、從業員工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五、勞資關係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七、重要契約	
陸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u>項</u>		<u>頁次</u>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2
	一、財務狀況	72
	二、財務績效	72
	三、現金流量	73
	四、重大資本支出	73
	五、轉投資政策	73
	六、風險事項	74
	七、其他重要事項	75
捌、	、特別記載事項	7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6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8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9
玖、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9
附釒	錄一、合併財務報告	80
附針	錄二、個體財務報告	137

壹、致股東報告書

歡迎各位股東出席本公司———年股東常會,並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謹將本公司——〇年度之營運狀況說明如下:

一、一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一一○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一一○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826,802仟元,較一○九年度營業收入淨額636,513仟元,營業收入增加190,289仟元。毛利率為31.7%,較一○九年度22.9%提升。營業費用為196,850仟元,較一○九年度171,492仟元增加25,358仟元,主要為公司年度獲利而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所致。營業淨利為65,496仟元,較一○九年度之營業淨損25,572仟元減少損失91,068仟元。營業外支出為8,487仟元,主要為匯兌損失6,926仟元影響所致。稅前淨利為57,009仟元,較一○九年度稅前淨損61,358仟元產生大幅度的正成長。

(二)預算執行情形:

雖本公司一一○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惟實際營運結果優於內部年度規劃。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T 17	合	併	個體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6.40%	-6.66%	6. 42%	-6.68%				
權益報酬率	10.10%	-13.03%	10.10%	-13.03%				
稅前純益佔 實收資本比率	12.86%	-8. 18%	12.86%	-8. 18%				
純益率	7. 29%	-9.64%	7. 31%	-9.65%				
每股盈餘(元)	1.60	(1.69)	1.60	(1.69)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〇年度產品研發之主軸在持續增進產品效能及改善良率,期間仍延續公司產品策略規劃,開發電腦周邊相關之利基型產品,與客戶持續溝通以改善產品規格需求,以成功導入量產。並致力於發展全規格產品線,以符合不同的電腦相關產品效能需求以及客戶之產品應用期望。

二、一一一年營業計畫概要:

- (一)經營方針:持續深耕筆記型電腦之內崁式控制器相關研發及應用,積極鞏固現有客戶並持續擴張客戶群,以穩健擴張營運業務觸角;在消費性電子產品方面,持續開發新產品並加強推廣利基型產品,開發多角應用層面,加深與主要客戶的合作。
- (二) 營業目標:全年營業額成長目標為5%以上。
- (三)重要產銷政策:在全球晶圓代工產能持續滿載的情況下,取得足夠的晶圓產能為未 來首要的營運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公司持續調整體質以因應市場快速變動,並於110年底引進策略聯盟夥伴,未來希望能藉由整合各項資源,持續以個人電腦相關產品為主軸,提高各產品線的滲透率,並深化與客戶的關係。供應鏈關係亦為近幾年的營運重點,公司持續改善內部流程並與上下游供應商密切合作,以期取得穩定產能及技術支援。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電子產業變化迅速,迅杰除隨時掌握產業脈動外,更重視提升研發量能,產品佈 局及市場行銷,並與客戶緊密合作以期在激烈之競爭環境中掌握先機。

迅杰隨著過去幾年調整營運方針以及持續的內部流程優化,在一一○年看見公司 營運逐步的朝正向改變,同年亦引進策略聯盟夥伴,改善公司體質。然持續二年的 COVID-19 疫情,全球疫情幾波起伏極為嚴峻並對人類生活影響甚鉅,供應鏈運作模 式、企業營運、消費市場結構以及個人工作模式都出現根本的變化,也使得市場尤其 是個人筆記型電腦相關的產品更為依賴。公司對未來一年樂觀看待,持續關注全球通 貨膨脹帶來的影響,並積極準備下一波的成長契機。

敬 祝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電影 電影影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佳祥



敬し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87年05月20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087年 05月 公司設立資本額 3千萬元

民國 089 年 11 月 申請投資設立獲准入科學工業園區

民國 090 年 11 月 鍵盤控制積體電路小量試產 (KB3886)

民國 091 年 07 月 CardBus/MediaReader (CB710) 取得 Windows XP logo 認證

民國 091 年 08 月 通過 ISO9001 認證

民國 091 年 09 月 登錄興櫃市場 (股票代號 R183)

民國 092 年 01 月 CardBus/MediaReader (CB720) 取得 Windows XP logo 認證

民國 092 年 04 月 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掛牌上櫃 (股票代號 6243)

民國 092 年 10 月 多功能數位卡介面晶片榮獲第二屆國家新創事業獎優質獎

民國 093 年 03 月 自行研發的 USB2. 0 晶片得到 USB-IF 與 WHQL 的測試通過

民國 093 年 10 月 榮獲第十一屆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創新研究獎

民國 093 年 12 月 通過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創新技術研究發展計畫獎助

民國 094 年 05 月 取 得 美 國 發 明 專 利 權 『 COMPENSATION CIRCUIT FOR CURRENT CONTROL OSCILLATOR』

民國 094年 06月 取得中華民國發明專利權『鍵盤控制器』

民國 094 年 12 月 鍵盤暨電源控制晶片榮獲第十二屆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創新研究獎

民國 095 年 08 月 獲頒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主辦的第九屆小巨人獎

民國 095 年 10 月 榮膺 MIT OLPC 計畫的主要晶片供應廠商 迅杰商標美國註冊成功 取得中華民國發明專利權『記憶裝置韌體修補方法』

民國 096 年 09 月 榮獲勤業眾信台灣高科技 Fast 50 獲利成長第二名

民國 096 年 10 月 獲頒第十六屆國家磐石獎

民國 097 年 06 月 通過 ISO/IECQ QC080000 認證

民國 097年 08月 榮獲第七屆金鉅獎

民國 097 年 12 月 榮獲中華民國電子零件認證委員會 HSPM-RoHS 工廠

民國 098 年 11 月 獲頒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優等獎殊榮

民國 098 年 12 月 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股票掛牌上市

民國 099 年 06 月 跨入小尺寸電容式觸控 IC

民國 099 年 07 月 通過 ISO 9001:2000 轉版為 ISO 9001:2008 之認證

民國 100 年 04 月 成立子公司杰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1 月 產品 WM6651 獲得無線充電聯盟(WPC)的 Qi(無線充電標準)認證

民國 104 年 12 月 IO361C 通過 USB PD E-Markers 產品認證

民國 105 年 09 月 推出新一代增強觸控 MCU ene8K41 系列

民國 105 年 11 月 新一代 PD IC/PD E-Marker IC 通過 USB-IF 協會產品相容性認證

民國 106 年 06 月 通過 ISO 9001:2008 轉版為 ISO 9001:2015 之認證

民國 106 年 08 月 產品 WM1511 獲得無線充電聯盟(WPC)的 Qi(無線充電標準)標章

民國 107年 08月 成立子公司芯垣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新一代PD 3.0 PPS IC 通過 USB-IF 協會產品相容性認證

民國 108 年 01 月 推出新一代 MO 電競應用相關系列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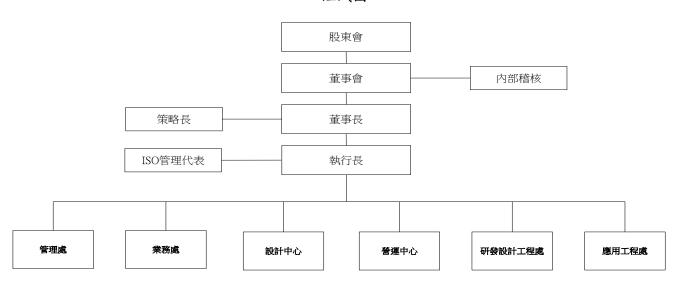
民國 110 年 10 月 發行私募普通股,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一)谷工安印门//	
部門別	職業務
內部稽核	■ 執行內部稽核相關作業等。
執行長室	■ 制定公司經營方針。■ 法務及投資人關係等。
應用工程處	■ 產品售後服務及問題反應、協助客戶解決產品應用技術問題等。
研發設計工程處	■ 產品之研發設計與驗證。■ 開發產品需要之相關應用程式。
營運中心	■ 營運管理、生產計畫、外包策略、晶圓採購及倉儲管理業務。
設計中心	■ 新產品設計、相關核心技術、模擬、線路佈局之研發。
業務處	■ 國內外產品市場開拓、銷售、服務、客戶聯繫。
管理處	財務、會計、股務作業。資訊管理、電腦系統整合應用。人資、總務作業。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董事資料(一)

111 年 4 月 10 日

職 稱(註1)		姓 名	性別年齡	選(就)	任期 (年)		持有股份		10 11		配偶、 年子女 持有周	現在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は		主要經(<u>學</u>) 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以內關係之其 主管、董事或 察人		其他 或監	備註 (註 5)
	地		(註2)	日期		(註3)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	<u> </u>	X IO Z V C INVOX	職稱	姓名		5)
董事長	中華	翁佳祥	男 61-70 歲	108. 6. 21	3	87. 4. 20	1, 630, 010	2. 17	562, 666	1. 24	24, 632	0.05	_		美國猶它州立 大學電機所碩 士 台灣大學 EMBA 企管碩士 Intel 亞太區 品線經理 矽統產品行銷 經理 TI 台北分公司 ASIC 研發設計 中心經理	本公司:無 他公司:無	1	ı	_	
	中華民國	砂格(股)公司		108. 6. 13	3	105. 6. 14	1, 373, 798	1.83	665, 543	1. 47	-	ı	-	-						
董事	中華民國	砂格(股)公司代表人: 陳祺昌	男 51-60 歲	108. 6. 14	3	108. 6. 14	-	-	-	-	-	_	-			本公司:無 他公司:矽興(蘇州) 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 司監察人 安摶生(股)公司監察 人	-	=	-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108. 6. 13	3	96. 9. 11	917, 247	1.22	444, 364	0. 98	-	-	-	-						

職 稱 (註1)	國籍 或 註册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	任期 (年)	初次選任日期(註3)	選任服持有股		現在 持有股份		配偶、 年子女 持有原	現在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u>學</u>) . 歷 (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以內	偶或二 關係之 、董事 察人	其他	備註 (註
	地		(註2)	日期	(1)	(註3)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	企(四1)				關係	5)
		華碩電腦 (股)公司 代表人: 吳欽智	男 71-80 歲	108. 6. 13	3	97. 5. 12	-	-	_							本他期間 主華 華芸科 主語 本公字電腦及 系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	-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文惠	男 61-70 歲	108. 6. 13	3	94. 5. 27	1, 198, 978	1.60	580, 851	1. 28	24, 563	0.05	-	-	政治大學會計 系學士	本公司:策略長 他公司:中美矽晶、 宏捷科技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鍾文凱	男 51-60 歲	108. 6. 13	3	96. 5. 22	204, 904	0. 27	223, 489	0.49	24, 618	0.05		-	台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 內部稽核師 新竹貨運財務 部經理		_	-	-	
董事	中華民國	吳宏男 (111/01/21 公告解任)	男 51-60 歲	108. 6. 13	3	105. 6. 14	50, 208	0.07	-					-	,	本公司:執行長室特別 助理 他公司:無	_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侯明坤	男 71-80 歲	108. 6. 13	3	91. 6. 12	32, 751	0.04	15, 866	0.04	-	ı	ı	-	臺中商專企管 <u>系畢業</u> 臺灣中小企業 銀行經理	本公司:審計委員、薪 酬委員	-	-	-	

國籍 職稱或 (註1)註册 姓名		性別 年齢	選(就)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任日期 持有股份		th /1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他	備註 (註	
(#1)	地		(註2) 日期	日期		(註3)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	Æ (區 1)		職稱	姓名	關係	5)
獨立董事	中華國	林一峰	男 61-70 歲	108. 6. 13	3	91. 6. 12	1	-	-	-	-	-	_		臺灣大學國企 所碩士 EMBA	本公司:審計委員、薪酬委員 他公司:显心科技發展 公司董事、富科斯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勝源 (111/02/18 公告解任)	男 51-60 歲	108. 6. 13	3	105. 6. 14	-	-	-	-	-	-	_	-	臺灣大學商學 研究所財務管 理博士 台北商業大學 財務金融系教 授	本公司:無 他公司:安國國際科技 (股)公司、美琪瑪國 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兼任薪酬委員與審計 委員	-	-	_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 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前十大股東	持股比例
	施崇棠	4. 05%
	國泰世華銀行託管專業聯盟公司投資專戶	2. 78%
	花旗(台灣)受託管華碩存託憑證	2. 65%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1.88%
# T T m / m \) 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88%
華碩電腦(股)公司	匯豐(台灣)受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67%
	匯豐託管希爾契斯特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1.49%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1. 35%
	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投資專戶	1. 34%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投資專戶	1. 22%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14%
	黄興陽	1.5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 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 36%
	匯豐託管LSV新興市場股票基金有限合夥	1. 35%
	邱明春	1. 28%
矽格(股)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 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 2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 98%
	聯邦商業銀行	0.8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 S H A R E S 核心 M S C I 新興市場 E T F 投資專戶	0. 83%
	匯豐託管ENSIGNPEAK顧問公司	0.77%

上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前十大股東	持股比例
富邦人壽保險(股) 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矽品投資(股)公司	29. 45%
	聯華電子(股)公司	28. 22%
	京元電子(股)公司	15. 34%
焱元投資(股)公司	欣興電子(股)公司	12. 27%
	中強光電(股)公司	7. 98%
	矽格(股)公司	4. 29%
	迅捷投資(股)公司	2. 45%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仲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 47%
	百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 00%
	天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 63%
	全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0%
71/4 ber -> 11/4 Ar /-	建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 31%
聯邦商業銀行	偉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 13%
	鉅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88%
	坤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74%
	吉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 47%
	正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 45%

董事資料(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董事專業資格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董事長翁佳祥	美國猶它州立大學電機所碩士、臺灣大學 EMBA 企管碩士。現任本公司董事長,曾任 Intel 亞太區產品經理、矽統產品行銷經理,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熟悉半導體產業發展趨勢。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董事 矽格(股)公司 代表人:陳祺昌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現任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會計主管暨主計長,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吳欽智	美國南加州大學材料科學博士。現任華碩電腦技術長,具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蔡文惠	政治大學會計系。現任中美矽晶、宏捷科技董事,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 鍾文凱	臺灣大學會計學碩士。現任本公司執行長,具中華民國會計師、內部稽核師執照,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 吳宏男 (111/01/21 公告解任)	淡水工商專工業工程與管理科。現任本公司執行長室特別助理,具商務 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 侯明坤	臺中商專企管系。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曾任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經理,具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未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獨立董事林一峰	成功大學電機所碩士、臺灣大學國企所 EMBA 碩士。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現任富科斯董事長、昱心科技發展公司董事,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未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獨立董事 陳勝源 (111/02/18 公告解任)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財務管理博士。現任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系教授,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未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M — <u>E</u>	于烟工任员品格) »D
條件 姓名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性情形(註2)
獨立董事 侯明坤	0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均符合獨立性規範: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無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事。 4. 非1.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
獨立董事林一峰	0	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為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為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
獨立董事 陳勝源 (111/02/18 公告解任)	2	(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 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 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 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 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為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九條,明確揭示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長期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且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亦注意董事會成員遴選應秉持用人唯才原則,並參考性別、年齡、國籍及 文化等多元化之面向。落實情況如下:

	多元化				基	本組成			Am	享業背景	記	專業知識與技能							
\	核心			員		年龄		獨立董事											
董姓	\	國籍	性別	工身份	<60	61-70	>70	里 任 年 第 年 (3 下)	財務會計	產業經驗	科技	營運 判 能力	會計 財務 分析	經營 管理	危機建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 能力
	翁佳祥		男			✓			\checkmark	✓	✓	\checkmark	\checkmark	✓	✓	✓	✓	✓	✓
	陳祺昌		男		✓				✓	✓		✓	✓	✓	✓	✓	✓	✓	✓
+±	吳欽智		男				✓			✓	✓	✓	✓	✓	✓	✓	✓	✓	✓
董事	蔡文惠		男	✓		✓			✓	✓		✓	✓	✓	✓	✓	✓	✓	✓
	鍾文凱	中華	男	✓	✓				✓	✓	✓	✓	✓	✓	✓	✓	✓	✓	✓
	吳宏男 (111/01/21 公告解任)	辛民國	男	√	√				√	✓	\	✓	√	√	√	√	√	√	✓
公四	侯明坤		男				✓		✓	✓		✓	✓	✓	✓	✓	✓	✓	✓
獨立	林一峰		男			✓			√	✓	√	✓	√	√	√	√	√	√	✓
董事	陳勝源 (111/02/18 公告解任)		男		✓				✓	√		✓	✓	√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本屆董事會成員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佔董事席次 1/3,任期 6 年以上之獨立董事 2 位、4 至 6 年 1 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未逾董事席次之 1/3,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間並無證交法第 26-3 條第 3 項規定之親屬關係,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全體獨立董事於選任時已出具「獨立董事聲明書」,確認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性資格條件。後因公司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致陳勝源獨立董事之獨立性不足,即當然解任其獨立董事之職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4月1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凡	2份		未成年子 有股份		人名義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1)	目前兼任其 他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2)	
				任日期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社 4)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鍾文凱	男	104. 08. 07	223, 489	0.49	24, 618	0.05	-	-	台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內部稽核師 新竹貨運財務部經理	晟田科技獨立 董事、技鼎及 豬博士動物科 技監察人		I	I	
策略長	中華民國	蔡文惠	男	96. 12. 26	580, 851	1. 28	24, 563	0.05	-	-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中美矽晶及宏 捷科技董事	-	_	-	
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翟少銘	男	104. 11. 06	64, 222	0.14	-	-	-	-	美國德州奧斯汀大學電機及電腦工程系碩士 尼克森微電子(股)公司行銷處副處長 恆智科技(股)公司行銷處副總經理	恆智科技(股) 公司董事	ı	1	1	
應用工程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志慶	男	103. 08. 08	52, 422	0.12	-	-	-	-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系學士 友旺科技軟體設計部專案經理	無	-	_	-	
設計中心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明況	男	105. 03. 18	63, 564	0.14	-	-	-	-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 士 盛群半導體產品四部專案經理	無	ı	-	-	

職稱	國籍	接 姓 名 性別 選(就)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女持有股份				人名義 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1)	具配偶或二 目前兼任其 親等以內關 他		內關	備註 (註2)					
			·	仕口期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註 4)
業務二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兆銘	男	109. 01. 01	223, 434	0.49	20, 551	0.05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資碩士班 聯盛半導體 技術副理	無	-	-	-	
研發設計工 程處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羅述武	男	109. 03. 19	52, 000	0.11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與)控制工 程系 智原科技 矽統科技	無	ı	ŀ	I	
業務一處協理	中華民國	周清揚	男	111. 03. 10	44, 000	0.10	_	_	_	_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 奇岩電子 南億電子	無	-	_	1	

註1: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同為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千元

					董事	酬金				A、] 及D	B、C 筌四			兼任員	其工領	取相	關酬金			A · B D · E	· C ·	. /נ
		報 ()	. 西州 A)	退(職 木金 B)	董事(C)	酬勞(註1)	業行(1	务執 費用 ())	項稅之	B、C 等額純例 上例	薪及費等	、獎 特支 (E)	退(職(木金)		員 工 酚 (註	₩券(G £ 2)		G 等とる 額及益さ	:項總 占稅後	領來子司以
職稱	姓名	1	財務報	ı	財務報	ı	財務報	ı	財務報	1	財務報	ı	財務報告內	ı	財務報告內	本公	公司	內所	報告有公司	1	財務報	外轉 投資 事業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或母公司翻金
董事長	翁佳祥	1, 422	1, 422	-	-	588	588	1, 317	1, 317	5. 52	5. 52	-	_	-	-	-	-	-	-	5. 52	5. 52	無
法人董事	矽格(股)公司	-	-	-	_	294	294	-	-	0. 49	0.49	_	-	-	-	-	_	-	-	0. 49	0.49	無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祺昌							40	40	0. 07	0.07									0.07	0.07	無
法人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	=	=	=	294	294	=	=	0.49	0.49	=	=	=	=	=	=	=	=	0.49	0.49	無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欽智	_	-	-	-	-	-	25	25	0.04	0.04	-	-	-	-	-	-	-	-	0.04	0.04	無
董事	蔡文惠	=	-	-	-	294	294	40	40	0. 55	0. 55	1, 240	1, 240	-	-	-	=	-	-	2.61	2.61	無
董事	鍾文凱	-	-	-	-	294	294	40	40	0.55	0.55	4, 595	4, 595	108	108	-	-	-	-	8. 35	8. 35	無
董事	吳宏男 (111/01/21 公告解任)	-	-	-	_	294	294	40	40	0. 55	0. 55	874	874	44	44	-	_	-	_	2. 08	2. 08	無
獨立董事	侯明坤	600	600	-	_	54	54	40	40	1. 15	1.15	_	-	-	-	-	-	-	-	1.15	1.15	無
獨立董事	林一峰	600	600	-	_	54	54	40	40	1.15	1.15	-	-	-	-	-	_	-	-	1.15	1.15	無
獨立董事	陳勝源 (111/02/18 公告解任)	500	500	-	=	54	54	35	35	0. 98	0.98	-	-	-	-	-	=	=	-	0. 98	0. 98	無

註1:依本公司111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計算。

註 2:兼任員工之董事,尚無法預估其個別員工酬勞金額,預計分派情形請參閱「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表」。

分派員工酬勞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執行長	鍾文凱				
	策略長	蔡文惠				
1-	執行副總經理	翟少銘				
經	副總經理	李志慶	不			
理	副總經理	蔡明況	\ \ \\	14 000	14 000	94 550/
人	副總經理	李兆銘	適	14, 808	14, 808	24. 55%
	資深協理	羅述武	用			
	協理	周清揚				
	會計及財務主管	趙淑雯				
	其他員	工				

註1:係依據本公司111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因去年並未分派員工酬勞故無法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四項總額 後純益	○及 D 等 頃及占稅 之比例 份)	領取來自己以外容
職 構	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2 現金 金額	公司 股票 金額	財務 ^葬 所有 現金 金額	股告內公司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執行長	鍾文凱	1, 891	1, 891	108	108	2, 744	2, 744	ı	ı	-	_	7.86	7. 86	_
策略長	蔡文惠	1, 240	1, 240	-	-	_	_	-	-	-	_	2.06	2.06	_
執行 副總經理	翟少銘	1, 991	1, 991	108	108	924	924	-	-	-	_	5. 01	5. 01	-
副總經理	李志慶	1, 785	1, 785	108	108	852	852	I	-	_	_	4. 55	4. 55	_
副總經理	蔡明況	1,701	1, 701	108	108	891	891	ı	I	ı	ı	4. 48	4. 48	_
副總經理	李兆銘	1, 616	1, 616	105	105	916	916	_	-	-	_	4. 37	4. 37	-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尚無法預估其個別員工酬勞金額,預計分派情形請參閱「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表」。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以外來
順稱	姓石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司	財務報 おおお おおま おおま おおま おおま おおま おおま おおま おまま おまま おまま おままま おままま おままま おままま おまままま おまままま おまままま おまままま おままままま おまままままま おまままままままま		財務報 告內所		公司	所有	设告内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7-21	有公司	酬金			
執行長	鍾文凱	1, 891	1, 891	108	108	2, 744	2, 744	-	_	_	_	7. 86	7. 86	-
執行 副總經理	翟少銘	1, 991	1, 991	108	108	924	924	-	_	_	-	5. 01	5. 01	_
副總經理	李志慶	1, 785	1, 785	108	108	852	852	-	_	_	-	4. 55	4. 55	-
副總經理	蔡明況	1, 701	1, 701	108	108	891	891	-	_	_	-	4. 48	4. 48	-
副總經理	李兆銘	1, 616	1, 616	105	105	916	916	l	_	_	_	4. 37	4. 37	-

註1: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尚無法預估其個別員工酬勞金額,預計分派情形請參閱「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表」。

註 2: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

-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110	年度	109	年度
項 目	ナ ハヨ	合併報表	ナハコ	合併報表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稅後純益 (千元)	60, 307	60, 307	(61, 237)	(61, 237)
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11.54%	11.54%	(5.40%)	(5.4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所佔比例	28. 33%	28. 33%	(21. 31%)	(21. 31%)

-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酬金主要為董事酬勞、報酬、執行費用。

- A. 酬勞:依公司章程第32條規定辦理,當年度獲利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 並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及對公司策略擬訂、營運參與及公司治理參與程度 為分配基準,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擬定建議,交由董事會決議提報股東會。
- B. 報酬:依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辦理,針對非屬員工之自然人董事,參酌國內同業水準按月定額給付報酬。
- C. 執行費用:依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辦理,包括配車、特支費及車馬費。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主要為固定酬金、變動酬金:
- A. 固定酬金: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該職位於同業市場薪資水準,並參酌公司內該職位之職權範圍、領導管理能力、規劃執行能力所訂薪資標準,並依公司「薪資管理辦法」作業程序辦理。
- B. 變動酬金:包括 MBO 獎金、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酬勞等。MBO 獎金係依個人績效、部門績效及公司營收達成情形支付;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其部門績效及個人績效為分配之基準,由董事長核訂後,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則依公司章程第32條規定辦理,就當年度獲利分派不低於20%,並依其部門績效及個人績效為分配之基準。
- (2)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自 100 年 12 月 6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均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以達薪酬合理性,擬定建議後交由董事會決議。

(3)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和薪資報酬,除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外,亦考量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部門績效、公司績效貢獻度,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 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與其所負公司經營責任及整體績效呈高度關連 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年度董事會開會 9次(A),董事實際出席率如下表:

	H : (1 H : : = (:=) /_ /_ /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1)	備註
董事長	翁佳祥	9	0	100%	
董事	蔡文惠	9	0	100%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吳欽智	5	0	56%	
董事	矽格(股)公司 代表人:陳祺昌	9	0	100%	
董事	鍾文凱	9	0	100%	
董事	吳宏男	9	0	100%	111/01/21 公告解任
獨立董事	侯明坤	9	0	100%	
獨立董事	林一峰	8	0	100%	
獨立董事	陳勝源	9	0	100%	111/02/18 公告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110/03/11 第八屆	一〇九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無
第8次	董事及高階員工續保責任險案。	無
110/04/21	本公司擬減資彌補虧損業。	無
第八屆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無
第9次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110/09/14 第八屆 第13次	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無
110/10/12 第八屆	本公司 110 年第一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等相關事宜。	無
第 14 次	本公司 110 年第二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等相關事宜。	無
110/11/02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第八屆	一一○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無
第 15 次	邀請 110 年私募普通股之應募對象列席本屆董事會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 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मको १६०	L.I. #	實際出(列)	委託出	實際出(列)席率(%)	/生 - 4->
職稱	姓名	席次數(B)	席次數	【B/A】(註1)	備註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 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
110/10/12	本公司 110 年第一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等相關事宜案。
第八屆 第 14 次	本公司 110 年第二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等相關事宜案。
110/11/02 第八屆 第 15 次	邀請110年私募普通股之應募對象列席本屆董事會案。

陳勝源獨立董事就以上議案討論時,發言表達:本人與議案恐有利害關係,故離 席迴避行使表決權。

故,以上議案討論及決議時,陳勝源獨立董事並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參閱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於 110 年度結束時執行第八屆董事會 110/01/01 至 110/12/31 之績效評估,評估結果皆為「超越標準」,公司仍會持續加強董事會運作績效,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前開董事會評估結果已提 111 年 2 月 22 日 第四屆第七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報告及 111 年 3 月 10 日第八屆第十七次董事會報告。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業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 遵循,並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以落實公司治 理。
 - (二)本公司每年安排董事參與進修課程,課程內容涵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以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並將董事進修情形揭露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 (三)為使董事及經理人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能夠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為 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
 - (四)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6 日第五屆第八次董事會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並由全體成員推舉一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委員會主要職權為負責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評估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110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開會期間相關人員皆列席備詢討論,運作及溝通情形良好。
 - (五)於108年6月13日全面改選第八屆九席董事,採董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並於當日廢除監察人制度,由審計委員會取代之。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負責審查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等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之職權。110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開會期間相關人員皆列席備詢討論,運作及溝通情形良好。
- 註 1:(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 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重事會評	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期間 本次評估期 目: 110/01/01 至 110/12/31	評董、個成、審會、薪委之估事 別員 計 資員績。館 童 重 委 報會效電 事 員 酬 評	評估 董效董員審會估薪委效方 會估會評委效 報會估 4. 3. 4.	評估之 事情估之 事會 對面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等的 一之 一。 一。 (2) 一。 一。 (3) 一。 一。 (4) 一) 一。 (5) 等的 一。 (6) 一。 (7) 一。 (8)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勝源	6	0	100%	111/02/18 公告解任				
獨立董事	侯明坤	6	0	100%					
獨立董事	林一峰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 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下表「審計委員會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 董事 2/3 以上同 意之議決事項
110 /00 /11	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110/03/11 第一屆 第8次	一○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 財務報表案。	無
2, 3	一○九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無
110/04/21	本公司擬減資彌補虧損案。	無
第一屆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無
第9次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110/08/03 第一届 第 11 次	一一○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110/10/12	本公司 110 年第一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 等相關事宜。	無
第一屆 第 12 次	本公司 110 年第二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 等相關事宜。	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110/11/02 第一屆	一一○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無
第13次	邀請一一〇年私募普通股之應募對象列席本屆 董事會案。	無
寀計 委員 命 注	A.議結果: 降下「二」項外, 餘經全體出席委員-	- 致同音,無毘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除下「二」項外,餘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無異議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 事項:無此情形。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 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110/10/12 第一屆	本公司 110 年第一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等相關事宜案。
第 12 次	本公司 110 年第二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等相關事宜案。
110/11/02 第一屆 第 13 次	邀請 110 年私募普通股之應募對象列席本屆董事會案。

陳勝源獨立董事就以上議案討論時,發言表達:本人與議案恐有利害關係, 故離席迴避行使表決權。

故,以上議案討論及決議時,陳勝源獨立董事並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有直接聯繫管道,溝通狀況良好。於稽核報告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並適時說明,亦視需要進行必要之單獨溝通。 110年度內部稽核主管歷次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0/03/11	與會計師、獨立董事溝通交流 向獨立董事提出稽核報告 向獨立董事報告 109 年自評結果及內控聲明書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提交董事會決議。
110/04/21	向獨立董事提出稽核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05/04	向獨立董事提出稽核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06/25	向獨立董事提出稽核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08/03	向獨立董事提出稽核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09/14	向獨立董事提出稽核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10/12	向獨立董事提出稽核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11/02	向獨立董事提出稽核報告 與獨立董事討論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情形 與獨立董事討論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提交董事會決議。
110/12/23	向獨立董事提出稽核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

- (二)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作成稽核業務報告。
- (三)會計師亦每年至少一次就財務報告查核結果、關鍵查核事項,以及重要法令修訂 情形等進行溝通交流。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上櫃公司治理貫務守則差異悄形及原因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浴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説明	理實務守則差異情	
ハコリアルは「」ナー	~	Ц		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	與規定相符。	
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則」,並公告於公司網站,作為		
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			公司治理之依循参考。公司治理		
務守則?	/		制度係依據「建置有效的公司治		
	√		理架構」、「保障股東權益」、「強		
			化董事會職能」、「發揮審計委員		
			會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		
			益」、「提昇資訊透明度」之六大 原則。		
L.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			/水 X1 。		
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	✓		(一)公司內部設有投資人關係窗	與規定相符。	
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			口及發言人體系負責處理股		
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		
並依程序實施?			等事項。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	✓		(二)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提	與規定相符。	
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			供股東名簿及相關報表,亦		
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			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並與		
單?			主要股東維持良好的溝通管		
			道。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	\checkmark		(三)迅杰及其子公司、關係企	與規定相符。	
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			業皆依據所訂取得或處分		
及防火牆機制?			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		
			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		
			作業程序等內部作業程序		
			建立一套風險管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	\checkmark		(四)公司訂有「重大資訊處理作	與規定相符。	
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			業」之規定,嚴禁內部人利		
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			用公司未公開重大資訊買賣		
賣有價證券?			股票,若有內部人違反規定		
			者致損及本公司財產或利益		
			者,將追究其法律責任。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_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	✓		(一)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	與規定相符。	
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			則」第十九條中,明確揭示		
落實執行?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		
			化政策,董事之選任,除依		
			公司章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		
			制,董事會提名時,亦綜合		
			考量董事候選人之性別、學		
			經歷、專業背景、國籍、專		

	運作情形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實務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業知識與技能等多元化項	77.75.74.13
			目。董事會之組成涵蓋科	
			技、產業、學術及財會等專	
			業領域,並兼具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分析、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	
			領導決策能力。目前董事會	
			成員有七位,具員工身份之	
			董事有二位(佔29%)、獨立	
			董事有二位(佔29%),獨立	
			董事任期年資六年以上一 位,六年以下一位。董事年	
			位,八十以下一位。重事中 齢小於60歳二位、61-70歳	
			三位、70歲以上二位。	
			本公司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	
			策及執行情形統計表請參閱	
			P. 1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	
			<u>性</u> 。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	✓		(二)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	與規定相符。
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計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規	
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			定及公司發展需要設置其他	
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	√		(三)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	與規定相符。
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			估辦法」。於110年度結束時 計 <i>行</i> 在74、在744月 第 「切	
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 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			執行評估,評估結果為「超 越標準」,已提111年2月22	
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			日第四屆第七次薪資報酬委	
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			員會報告及111年3月10日第	
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八屆第十七次董事會報告。	
			將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	
			下屆董事會提名續任之參	
			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	✓		(四)財務單位一年一次自行評估	與規定相符。
會計師獨立性?			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	
			性,110年11月2日已提請審	
			計委員會討論通過並提報	
			110年11月2日董事會。安侯	
			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美	
			鈺會計師及呂倩慧會計師, 比於人甘海仁性及獨立性延	
			皆符合其適任性及獨立性評 (
			估標準(詳參下表)。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
評估項目		否	摘要説明	理實務守則差異情
	是	白		形及原因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	√		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	與規定相符。
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			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但有專	
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			門人員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	
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			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	
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			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	
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			事錄等。	
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				
董事、監察人遵循法				
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				
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				
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				
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	√		已架設公司網站並設置利害關係	與規定相符。
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			人專區與各專責聯絡窗口,作為	
東、員工、客戶及供應			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公司	
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			亦對各類利害關係人調查關注議	
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			題,做為公司營運方向之參考,	
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			並於公司網站回應利害關係人關	
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			切之議題。	
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之元大證券股務	與規定相符。
代辨機構辦理股東會事			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務?				
七、資訊公開				
1 7 4 1 7 2 1 7 2 1 7 1 7 1 7 1 7 1 7 1 7 1 7	√		(一)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	與規定相符。
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			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	
資訊?			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	√			與規定相符。
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			有專人負責蒐集及揭露各	
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			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	
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			相關資訊。另設置發言人	
露、落實發言人制度、			與代理發言人制度,如有	
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			召開法人說明會過程亦會	
司網站等)?			公告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	
			公司網站上。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		√	(三)公司公告並申報財務報	與規定相符。
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			告,係依據「上市有價證	
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			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一	
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			覽表」, 皆於規定時限前公	
申報第一、二、三季財			告並申報財務報告及各月	
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			份營運情形。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
評估項目		不		理實務守則差異情
評估項目	是	否	■■■■■■■■■■■■■■■■■■■■■■■■■■■■■■■■■■■■	形及原因

W. H. T. T.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實務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法理評鑑結果說 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110年度評鑑結果為全體評鑑公司排名級距為36%~50%

(一)已改善情形:

- 1. 提升資訊透明度: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
- 提升資訊透明度:公司期中財務報告於公告期限前七日提報董事會,並於 董事會後一日內公告財務報告。
- 3.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 4. 提升資訊透明度: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法人說明會。

(二)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1. 提升資訊透明度:於公司網站中加強揭露中文產品簡介。
- 2. 提升資訊透明度:年報中加強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的連結。
- 3.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期中財務報告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 討論決議。

110 年度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表:

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訂定。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否
2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否
3	會計師是否未與本公司有密切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是 □否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並未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否
5	會計師是否未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是 □否
6	會計師是否未持有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否
7	會計師是否未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 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是 □否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 影響職務之人員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是 □否
9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並無連續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否
10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否
11	未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否

110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翁佳祥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 理論壇	3
董事	翁佳祥	110/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 宣導會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祺昌	110/02/25 110/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 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 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 修班	12
獨立董事	陳勝源 (111/02/18 公告解任)	110/03/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晶圓代工與先進封裝 技術與供應鏈商機	3
獨立董事	陳勝源 (111/02/18 公告解任)	110/05/12	臺灣董事會績效協 進會	談董監事責任保險	3
董事	鍾文凱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 理論壇	3
董事	鍾文凱	110/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 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侯明坤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 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侯明坤	110/06/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 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 展藍圖	3
董事	吳宏男 (111/01/21 公告解任)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 理論壇	3
董事	吳宏男 (111/01/21 公告解任)	110/01/14	臺灣董事會績效協 進會	股東會、經營權與股 權策略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欽智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 理論壇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欽智	110/08/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 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 理	3
董事	蔡文惠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 理論壇	6
獨立董事	林一峰	110/0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5G 關鍵技術與應用商 機	3
獨立董事	林一峰	110/03/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晶圓代工與先進封裝 技術與供應鏈商機	3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林一峰	成功大學電機所碩士、臺灣大學國企所 EMBA 碩士。現為富科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利用他八石我/亚木村有公司版 份。	0
召集人獨立董事	15 HH +HH	臺中商專企管系。曾任臺灣 中小企業銀行經理。具財務 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 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持有公司 15,866 股 0.04%,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 	0
獨董事	(111/02/18 公告解任)		1. 本語 (A)	2

-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 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自 108 年 6 月 21 日至 111 年 6 月 12 日。110 年度共召開 2 次會議,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侯明坤	2	0	100%	
委員	陳勝源	2	0	100%	111/02/18 公 告解任
委員	林一峰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 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及執行情行: 請詳下表「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
 -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4~ 次次网工		C M B D C GM 1 MACAGE		I
薪資報酬 委員會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成 員意見之處 理	執行情形
110/04/08 第四届第5次	審查本公司適 用經理人範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一致同意, 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提請 110/05/04 第八屆第10次董事 會決議通過。
110/10/12 第四屆第6次	一一一年度員工薪資調整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一致同意, 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提請 110/11/02 第八屆第15次董事 會決議通過。
111/02/22 第四屆第7次	1. 2. 3. 4. 審適範發工案11工事案研關性查用圍行權。0 酬酬。發人調本經案限利 年勞勞 技員薪公理。制新 度及分 術結案 月人 員股 員董配 相構。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一致同意, 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提請 111/03/10 第八屆第17次董事 會決議通過。
111/04/21 第四屆第8次	1. 審查用案 公理。 制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一致同意, 無異議通過。	不適用。	經提請 111/05/03 第八屆第18次董事 會決議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説明(註2)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 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 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 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 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公司雖尚未建立永續發展之治 理架構,但公司均依循上市上 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精神運 作。	未來將依公司發展 需要及法令規定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 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 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 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 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之最高風險管理單位為 董事會,並依已訂定之「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制定相關風險 管理策略。	與規定相符。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 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已建置環保規章制度。	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 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 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已通過 ISO9001:2015 之認證,且符合歐盟 RoHS Directive, REACH, China RoHS, Packaging Directive 等各國法規及 法令,以及客戶對有害物 質之要求之認證,以降低 對環境之衝擊。	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 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 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 之因應措施?			(三)公司已評估氣候變遷在展變遷在及未來的潛在及未來並執行為與會,對於不定,對於不定,對於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	與規定相符。

N. 6. 5.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否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摘要說明(註2) 異情形及原因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 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 動總重量,並制定、減量 、溫室氣體減量、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公人 (四)公 (四)公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公司養人 一)公司養人 一)公司養人 一)公司養人 一)公司養人 一)公司養人 一)公司養人 一)公司養人 一)公司養人 一)公司養人 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公司養人 一一一。 一一一一。 一一。 一一一。 一一一。 一。

16.50 - 7.77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1. 公司 2. 公司 3. 公司 3. 公司 4. 公司 4. 公司 4. 公司 5. 公司 5. 公司 6.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與規定相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 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已為員工定期舉辦各種規 劃訓練,並建立有效之職 能訓練及培訓計畫。	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續發展買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五)針聲不 (五)針 (五)針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		(五)本務 相 制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有	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 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 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 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 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 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雖未編製水續報告書,但是一個人工的一個人工的一個人工的一個人工的一個人工的一個人工的一個人工的一個人工的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 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尚未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但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精神運作。

-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 (一)環保:徹底實施節約能源,加強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再使用方案,以提高資源使用效率,並通過 ISO9001:2015 之認證,且符合歐盟 RoHS

Directive, REACH, China RoHS, Packaging Directive 等各國法規及法令,以及客戶對有害物質之要求之認證,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 (二)消費者權益: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及時與客戶進行溝通,並針對重大客訴舉行會議檢討改善。
- (三)人才培育:與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建立產學合作計劃、捐助成電文教基金會之成大 電機系獎學金。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估	項	ы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115	坦					誠信經營守則差
		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誠信經宮寸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制政明,定案示以	經,誠及·董並信董	事會通過之 於規章及對 經營之政 事會與高階	✓		(一)已於103年11月7日董事會決議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於規章中明示誠信經營政策及作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與規定相符。
制內業信市	定較動為櫃期高,方公	分析及評估為 不誠信 前 以 重 案 , 誠信 ; 該 信 ; ; 言 ; 。	✓		(二)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 範、員工工作守則、商業 契約、內部控制制度等, 皆載明落實誠信經營守則 之規定。	與規定相符。
作業	程序	、行為指 申訴制度,	✓		(三) 定期 時 為 所 高 動 所 高 動 , 課 工 時 所 高 動 , 課 工 要 等 為 , 課 工 要 信 行 年 , 上 規 等 等 。 以 。 成 。 的 。 的 。 的 。 的 。 的 。 的 。 的 。 的 。 的	與規定相符。
於其身	與往	來交易對象		✓		尚未簽訂書面承諾。
信經過少一3 誠信	營專 年一 營	責單位,並 次)向董事 政策與防範	✓		(二)公司由人事及法務單位為 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 位,雖未直接隸屬董事 會,但每季均會向董事會 報告其執行情形。	與規定相符。
	制政明,積 建制内業信市條? 於作之行? 經評於約 設信少誠定策示以極 立,具活行上第 防業懲, 營估其中 置經一信	制政明,積 建制内業信市條? 於作之行? 經評於約 設信少誠定策示以極 立,具活行上第 防業懲, 营估其中 置經一信經,誠及落 不定較動為櫃二 範程戒並 往與明 隸營年經·董並信董實 誠期高,方公項 不序及定	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 作業程序、行為指 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近定期檢討修正 ?	制政明,積 建制內業信市條? 於作之行? 经評於約 設信少誠問政明,積 建制內業信市條? 於作之行? 经評於約 設信少誠定策示以極 立,具活行上第 防業懲,事於經事經 信分不並案司各 誠、申期	制政明,積 建制內業信市條? 於作之行? 经評於約 設信少誠定策示以極 立,具活行上第 防業懲,會規營會營 行析誠據,誠款 信行訴檢 專於經事經 信分不並案司各 誠、申期 事於經事經 信分不並案司各 誠、申期 動及政高策 風評行訂至守為 為指度修 政高策 風評行訂至守為 為指度修 數學來誠 董貴次政 為及信以且信行 行為制討 之易行 會位向與過及政高策 風評行訂至守為 為指度修 就對為 之,董防之對 階之 險估為定少 之 方 ,正	制政明,積極立立大學等別 (() () () () () () () () () () () () ()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説明	誠信經營守則差
		Ц		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	✓		(三)董事及管理階層自身子內管理階層自身子內質學與時在當內實際,以外道學時,以外道學時,對於於一個學學的,對於於一個學學的,對於於一個學學的,對於於一個學學的,對於於一個學學的,對於一個學學的,對於一個學學的,對於一個學學的,對於一個學學的,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	與規定相符。
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 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 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 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 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 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度、內部控制制度,由內 部稽核單位不定期查核各 項內部作業,以確保落實 誠信經營之政策。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 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董事不定期參加有關誠信 經營之訓練課程,公誠 新人教育訓練中加理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與規定相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 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 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 受理專責人員?	✓		(一)合併公司訂有工作規則, 若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 員工,則予以免職處分置 員工,則予經處分置 話, 意見箱及電子信箱 為檢舉或申訴之管道, 為檢舉或申訴之管道人 來受理。	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 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 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 密機制?	√		(二)已於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中明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 查標準作業及相關保密機 制。 公司於接獲申訴或檢舉 後,由專職單位進行調	與規定相符。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評 估 項 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 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查,調查完成後之處置亦 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訂定。 (三)對於檢舉人及檢舉內容將 確實保密,使其不因檢舉 而遭受不當處置。	與規定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 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 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除每季於董事會報告外,另於 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 露有關誠信經營運作情形。截 至目前為止無違反誠信經營之 情事。	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 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於103年11月7日董事會決議訂定 「誠信經營守則」。主要規範董監、經理人及所有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 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 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截至目前為止尚無違反誠信經 營之情事。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公司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之法 令,以做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
 -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 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 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 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網站 www. ene. com. tw→企業責任暨公司治理→重要公司內規,可查詢公司內部 管理規章:

- 公司章程
-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股東會議事規則
- 董事選舉辦法

- 誠信經營守則
- 董事道德行為準則
-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範
- 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董事會議事規則

- 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
-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結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亦可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10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 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 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 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 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 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 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佳祥₺

簽草

經理人: 鍾文凱

3 簽章

- 2. 會計師專業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 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0年8月3日之110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後續執行情形
承認一○九年度 營業報告書及財 務報表案	經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37,783,348 權,贊成權數 36,279,103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01%,反對權數 18,525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5,72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依公司法第230條 規定公告決議情 形。
承認一〇九年度 虧損撥補案	經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37,783,348 權,贊成權數 36,273,711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00%,反對權數 20,911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8,726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據決議結果依相關法令辦理。
減資彌補虧損案	經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37,783,348 權,贊成權數 36,273,508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00%,反對權數 24,37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5,468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經主管機關准予 關後 議令辦理,
發行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案	經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37,783,348 權,贊成權 36,273,069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00%,反對權數 21,84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8,437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經主管機關准予 發行,將於一年 內分次發行。
以私募方式辦理 現金增資發行新 股案	經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37,783,348 權,贊成權 36,279,232權,占表決總權數 96.01%,反對權數 22,683權,無效權數 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1,433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據決議結果,經 110年10月12日 董事會訂定私募 價格,於110年 10月26日收足股 款。

2.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如下:

	+ 報刊印日止,重事曾里要决議事項如下·
會議日期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10/03/11 第八屆 第8次	 一○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一○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一○九年度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及虧損撥補案。 一一○年度營業計畫案。 一一○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一○九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董事及高階員工續保責任險案。 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短期授信續約案。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短期授信續約案。
110/04/21 第八屆 第9次	 本公司擬減資彌補虧損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因應新增議案,修正一○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110/05/04 第八屆 第10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適用經理人範圍及薪資報酬案。
110/06/25 第八屆 第11次	變更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日期案。
110/08/03 第八屆 第12次	新增「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10/09/14 第八屆 第13次	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110/10/12 第八屆 第14次	1. 訂定減資換股基準日及換股作業計畫案。 2. 本公司 110 年第一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等相關事宜案。 3. 本公司 110 年第二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等相關事宜案。
110/11/02 第八屆 第15次	 新資報酬委員會審查適用經理人範圍及薪資報酬案。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案。 訂定111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110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邀請110年私募普通股之應募對象列席本屆董事會。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運週轉金額度申請案。
110/12/23 第八屆 第16次	修訂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案。

會議日期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111/03/10 第八屆 第17次	1.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 修訂本公司「一○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案。 4.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適用經理人範圍及薪資報酬案。 5.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6.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7.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8.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9. 111 年度營業計畫案。 1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1. 本公司擬與子公司杰能電子(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案。 12. 全面改選董事案。 13.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4.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5. 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16. 受理股東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相關事宜案。 17. 提名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及被提名人審核作業相關事宜案。 18. 董事及高階員工續保責任險案。 19. 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2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短期授信續約案。
111/05/03 第八屆 第18次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11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子公司芯垣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人事異動案。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短期授信續約案。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 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 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註1)	非審計公費 (註2)	合 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漢鈺 呂倩慧	110/01/01 ~ 110/12/31	2, 000	225	2, 225	

註1:審計公費係為本公司之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營所稅查核簽證公費。

註2:係減資彌補虧損案件公費100仟元、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件公費75仟元、工商登記公費50仟元。

(二)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 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之情形。
-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兩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更換會計師之情形說明如下: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年3月20日						
更换原因及說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動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		當事	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接受委任	主動	协終止	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	身接受	(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 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有		會計原則或 財務報告之。 查核範圍或	揭露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		其 他	79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 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 以揭露者)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呂倩慧、曾漢鈺
委任之日期	108年3月20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	
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	無
結果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	ća.
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 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如下:

(一)股權變動情形

()) () () () () () () () () (110 年	 - 度	截至 111 年	4月10日止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增 (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翁佳祥	(1,001,344)	-	(66, 000)	1
董事	華碩電腦	(472, 883)	-	_	_
董事	華碩電腦代表人 吳欽智	_	_	_	_
董事	矽格	(708, 255)	_	_	-
董事	矽格代表人 陳祺昌	_	_	_	-
董事兼策略長	蔡文惠	(618, 127)	_	_	ĺ
董事兼執行長	鍾文凱	(81, 415)	_	100, 000	1
董事兼 執行長室特別助理	吳宏男 (111.01.21 公告解任)	(43, 885)	_	_	_
獨立董事	侯明坤	(16, 885)	_	_	_
獨立董事	林一峰	_	_	_	_
獨立董事	陳勝源 (111.02.18公告解任)	_	_	_	_
副總經理	翟少銘	(25,778)	_	40, 000	ĺ
副總經理	李志慶	(2,578)	_	50, 000	-
副總經理	蔡明況	(18, 436)	_	50, 000	_
副總經理	李兆銘	(184, 566)	_	50, 000	_
資深協理	羅述武	(43, 000)	_	50, 000	_
協理	周清揚 (111.03.10 就任)	_	_	44, 000	
大股東	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8, 000, 000	_	_	_

註:本公司於110年9月15日減資彌補虧損銷除已發行股份38,653,852股,減資比例51.55449%。上表僅揭露在職期間之持股變動。

(二)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無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間互為關係人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4月10日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 , , ,		利用的義合言		前十大股東村 係人或為配係	禺、二親等以 系者,其名稱	備註
(121)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關係	
安國國際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8, 000, 000	17. 66%				_	無	無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665, 543	1.47%	-	-	-	_	無	無	
矽格代表人- 陳祺昌	0	0.00%	I	l	-	-	無	無	
蔡文惠	580, 851	1. 28%	24, 563	0.05%	-	_	無	無	
翁佳祥	562, 666	1. 24%	24, 632	0.05%			無	無	
華碩電腦(股)公司	444, 364	0. 98%	-	-	-	-	無	無	
華碩電腦代表人- 吳欽智	0	0.00%	Ι	_	-	_	無	無	
童淑華	330, 178	0.73%	-	_	-	_	無	無	
楊芷蘭	250, 000	0. 55%	-	-	-	_	無	無	
楊美淳	250, 000	0. 55%	-	-	-	_	無	無	
陳信智	250, 000	0. 55%	-	-	-	_	無	無	
鍾文凱	223, 489	0.49%	24, 618	0.05%	-	_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 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綜合持股比例: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 年 4 月 30 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	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註)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芯垣科技	-	- 100%					-		100%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發行	核定	股 本	實收	股 本	備	註	
年月	價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加上市运	以現金以外之財	# //-
	(元)	(千股)	(千元)	(千股)	(千元)	股本來源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5年6月	10	95, 000	950, 000	74, 977	749, 767	註銷庫藏股 321 仟股	無	註1
110年9月	10	95, 000	950, 000	36, 323	363, 228	減資彌補虧損 38,654 仟股	無	註 2
110年11月	31.6	95, 000	950, 000	44, 323	443, 228	私募發行新股 8,000 仟股	無	註3
111 年 4 月	10	95, 000	950, 000	45, 303	453, 028	發行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 980 仟股	11111	註 4

註 1:105 年 6 月 30 日竹商字第 1050017515 號

註 2:110 年 9 月 28 日竹商字第 1100027912 號

註 3:110 年 11 月 3 日竹商字第 1100032074 號

註 4:111 年 4 月 8 日 竹 商 字 第 1110011416 號

2. 已發行股份種類(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股份	核定股本(千股)					
種 類	流通在外股份(註)	合計	備註			
記名式普通股	45, 303	49, 697	95, 000	_		

註: 本公司股票為上市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1年4月10日

			ı			1 1 1 10 1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僑外、外國機 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1	0	148	25, 487	32	25, 668
持有股數(股)	67	0	9, 169, 388	35, 807, 394	325, 992	45, 302, 841
持股比例(%)	0%	0%	20. 24%	79. 04%	0.72%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1年4月10日

		ı		111 1 /1 10 4
持股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至	999	17, 697	1, 942, 982	4. 29
1,000 至	5,000	6, 783	13, 153, 750	29. 03
5,000 至	10,000	691	5, 172, 722	11. 42
10,001 至	15, 000	165	2, 074, 944	4. 58
15,001 至	20,000	114	2, 095, 037	4. 62
20,001 至	30,000	102	2, 633, 263	5. 81
30,001 至	40,000	31	1, 095, 642	2. 42
40,001 至	50,000	27	1, 241, 171	2. 74
50,001 至	100,000	33	2, 254, 439	4. 98
100,001 至	200, 000	14	1, 858, 366	4.10
200,001 至	400,000	6	1, 527, 101	3. 37
400,001 至	600,000	3	1, 587, 881	3. 51
600,001 至	800,000	1	665, 543	1.47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以上		1	8, 000, 000	17. 66
合	計	25, 668	45, 302, 841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及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111年4月10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 000, 000	17. 66%
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665, 543	1.47%
3. 蔡文惠	580, 851	1. 28%
4. 翁佳祥	562, 666	1. 24%
5.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44, 364	0. 98%
6. 童淑華	330, 178	0.73%
7. 楊芷蘭	250, 000	0. 55%
8. 楊美淳	250, 000	0. 55%
9. 陳信智	250, 000	0.55%
10. 鍾文凱	223, 489	0.49%
合 計	11, 557, 091	25. 5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1 12 11 12 11 10
項目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經會計師核閱(註8)
	最 高	15.05	76. 70	58. 90
毎股市價 (註1)	最 低	5.05	13. 35	40.80
(年1)	平均	10.47	25. 26	50. 1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5. 87	16. 99	17. 30
(註2)	分 配 後	5.87	15. 79	_
- m 7 M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4,977	44, 323	44, 323
每股盈餘 (註3)	每股盈餘(調整前)	(0.82)	1.60	0.65
(註 0)	每股盈餘(調整後)	(0.82)	1. 59	_
	現 金 股 利	_	1.0	_
台叽叽轧	無償盈餘配股	_	_	_
每股股利	配股資本公積配股			
	累積未付股利(註4)	_		
加农和加	本益比(註5)	_	15. 79	_
投資報酬 分析	本利比(註6)	_	25. 26	_
<i>J</i> 471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3. 96%	_

註1: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 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於公司章程第卅二條之一及第卅三條中敘明,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但法定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必要時得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剩餘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分派時其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年度剩餘盈餘百分之五十,其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111年提請股東會決議110年度現金股利占當年度淨利之73.49%。

2. 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11年3月10日決議分派110年股東現金股利新臺幣44,322,841元,每股配發現金1元,另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新臺幣8,864,569元,每股配發現金0.2元。俟本次股東會決議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訂定發放基準日,並依該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調整分派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卅二條敘明,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 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
 - (1)本公司110年度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 (2)若本公司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 ,其差異數為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業經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 通過擬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計新臺幣 14,807,511 元及董事酬勞計新臺幣 2,221,127 元,與估列金額相同,故無費用認列差異之情事。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合 計數之比例:110年度並未擬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 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9年度未有獲利,故無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之情形。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未有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未有流通在外及辦理中之特別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未有已參與發行而尚未全數兒回及辦理中之海外存託憑證。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1年3月31日

ma iki II — lik el ive no ee ive	加加里一時打火即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發 行 日 期	111 年 3 月 16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發 行 價 格	每股以新臺幣 () 元無償配發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 16%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 10/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1.服務年資與個人績效條件皆達成者: (1)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仍在職,且員工個人績效達公司所設定的整體營運目標及部門績效之前70%者,或員工有其他特殊貢獻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者,可既得20%股份。 (2)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二年仍在職,且員工個人績效達公司所設定的整體營運目標及部門績效之前70%者,或員工有其他特殊貢獻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者,可既得30%股份。 (3)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三年仍在職,且員工個人績效達公司所設定的整體營運目標及部門績效之前70%者,或員工有其他特殊貢獻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者,可既得50%股份。 2.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者,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3. 本辦法所稱獲配及屆滿時程起算日為當次增資基準日。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它方式之處分。 2. 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擬交付信託,故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 員工獲配之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立即交付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 得 條 件 之 處 理 方 式	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 數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98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 16%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對股東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註:截至111年3月31日止,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5,302,841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11年3月31日

	T		Т	1							月 31	
					已解	除限	制權	利	未解	除限	制權:	利
	職稱	姓 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制權股數發份比得員利之占行總率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除制股占發股總比解限之數已行份數率	未解除 限制之 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除制股占發股總比解限之數已行份數率
	執行長	鍾文凱										
	資深副總經理	翟少銘										
經	副總經理	李志慶	380, 000					0%	380, 000	0	0	0.8%
理	副總經理	蔡明況		0.8%	0	0	0					
人	副總經理	李兆銘										
	資深協理	羅述武										
	協理	周清揚										
	處長	李威龍										
	處長	陳信裕										
	處長	謝明龍										
	處長	詹筱秦										
員	資深經理	彭志偉	265 000	0 60/	0	0	0	00/	285 000	0	0	0 60/
エ	資深經理	蘇勤喬	265, 000	0.6%	0	0	0	0%	265, 000	0	0	0.6%
	資深經理	趙淑雯										
	資深技術經理	李勝春										
	技術經理	王柏睿										
	技術副理	黄柏清										

註:截至111年3月31日止,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5,302,841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者: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110年私募普通股

1. 計劃內容:

本公司於110年8月3日股東常會通過,為充實公司未來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及因應其他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提升營運效益並強化產業地位、提升長期競爭力,爰有資金需求,預計私募普通股8,000仟股。於110年10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110年10月26日收足股款。

資金來源:

私募對象	認購股數	每股認購價格	私募總金額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	8,000仟股	新臺幣31.60元	新臺幣252,800仟元

2. 計劃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11	do 1	預計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期次	資金用途	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110年第四季	111年第一季		
第一次	充實營運資金	111年第一季	158, 000	116, 433	41, 567		
第二次	償還銀行借款	110年第四季	94, 800	94, 800			
	合計		252, 800	211, 233	41, 567		

3. 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 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執行	狀 況	截至111年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 後情形、原因 及改進計劃
			支用金額	預定	158, 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1年	158, 000	之// 並被	實際	158, 000	不適用
九貝宮廷貝並	第一季	150,000	払たみ立	預定	100%	小 週 用
			執行進度	實際	100%	
	110年 第四季	94, 800	1 田人妘	預定	94, 800	
労温加に出 払			支用金額	實際	94, 800	て 油 田
償還銀行借款			劫仁汝庇	預定	100%	不適用
			執行進度	實際	100%	
			十四人妇	預定	252, 800	
اد ۸		252 200	支用金額	實際	252, 800	て 油 田
合 計	•	252, 800	おたみ☆	預定	100%	不適用
			執行進度	實際	100%	

4. 效益評估:

本次私募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募資後之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較募資前提升,而負債占資產比率則較募資前下降(請詳下表),顯見在私募資金挹注下,對改善財務結構具正面之助益。

	分析項	国	年,	度			110 年第三季 (募資前)	110 年度 (募資後)
財務	負債、	占資	產比	,率	(%)	45. 73	30.60
結構	長期資設 備	金占足比	不動產 率	(支)	2, 418. 86	3, 826. 72
償債	流動	比	率	(%)	212. 82	318. 96
能力	速動	比	率	(%)	168.96	258. 9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合併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營業比重
電腦及週邊消費電子相關應用 IC	93. 35%
其他	6.65%
合 計	100.00%

- 2. 合併公司目前之產品(服務)項目
 - (1) 筆記型電腦內崁式控制器積體電路系列 IC。
 - (2) 電腦週邊暨消費性電子產品控制積體電路系列 IC。
 - (3) 客製化特殊需求積體電路系列 IC。
- 3. 合併公司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公司兩大產品主軸為內嵌式控制器(EC)產品線及電腦週邊產品與消費性電子產品。EC 為筆記型電腦相關產品,其產品策略重點為持續與筆電客戶緊密合作開發符合客戶需 求的產品。電腦週邊產品與消費性電子產品的研發則是著重於提供符合客戶需求的應 用平台,並持續豐富產品組合。

- (1)eSPI EC 系列 精簡版本
- (2)Chromebook EC 系列 ARM M4 版本
- (3)DDR5 SPDHub IC
- (4)電容式觸控開關帶多點 LCD 顯示與多通道 PWM MCU
- (5)電容式觸控開關帶 12-bit ADC MC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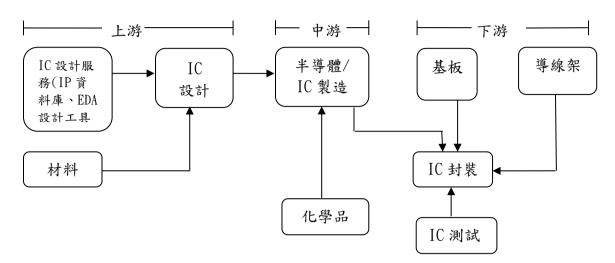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根據市調機構統計,110年NB總出貨量約為2.4~2.6億台,與109年相比呈現雙位數成長。目前由於COVID-19疫情以及年初甫發生的俄烏戰爭所帶來的不確定因素,業界仍然謹慎觀察市場變化,應對供應鏈狀況,以及不斷上漲的運費以及製造成本。

隨著工作及生活型態的改變,以及行動化及電子化的加深,電子產品的內容以及各項服務雲端化已為趨勢,相對上 NB 的攜帶輕便性、運作效能、傳輸功能、與其他電子裝置的整合性以及資訊安全議題也越發重要,這些都將成為筆電相關產品發展的重點。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NB產品類別主要可區分為商用筆電、消費型筆電、教育型筆電以及電競筆電。這一兩年電競筆電較為受到各方矚目,各廠商為因應各程度的玩家需求而提供更多的電競產品選擇及新穎設計,後續的產品發展及市場成長可期。2-in-1 產品由於應用上的彈性以及便利性,亦有其利基的市場定位,持續有市場觀察者追蹤其發展。

合併公司與競爭對手之109年度市占率情形如下表:

		• •	
產品別	廠商名稱	國別	市占率
T/ 1 1	迅杰	台灣	20%~30%
Keyboard	新唐	台灣	
Controller	聯陽	台灣	70%~80%
(鍵盤控制 IC)	其他	日本、美國	

(公司自行整理)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費用 單位: 千元

年 度	110 年度	截至111年3月31日 (業經會計師核閱)
合併研發費用	64, 025	17, 415
合併營業淨額	826, 802	210, 604
研發費用比例	7. 74%	8. 27%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系列	成果					
	eSPI EC 系列 節能版本					
行動電子產品	eSPI EC 系列 ARM M3 版本					
	USB Type-C 單口 IC					
週邊及消費性產品	DDR5 電競光效 MCU 控制 IC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持續維繫與上下游廠商之合作夥伴關係。
- 2. 加深與現有客戶的合作,擴大產品線的合作。
- 3. 開發現有產品之新應用,以擴大客戶基礎。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深耕核心技術,提供客戶具競爭力之解決方案。
- 2. 調整組織體質,提升營運效能。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千元;%

7,2 1,7 1							
年度	110 年	- 度	109 年度				
銷售地區	銷售額	%	銷售額	%			
中 國	454, 022	54. 91	387, 429	66.61			
國內	362,934	43.90	245, 393	32.57			
其 他	9, 846	1.19	3, 691	0.82			
合 計	826, 802	100.00	636, 513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產品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筆記型電腦出貨量	約 2.4~2.6 億台	約2億台
合併公司 筆記型電腦相關晶片市占率	20%~30%	20%~30%

參考資料來源:綜合公司預估及市場各方資訊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終端市場需求結構性改變、美中貿易戰、俄烏戰爭等影響,NB 市場發展朝向更多元的應用,不管是換機或是新增,未來幾年筆電的需求仍然可期。

4. 競爭利基

- (1) 經營團隊均累積多年的產品研發經驗,對產品開發能掌握績效及時程,充分掌握市場先機。
- (2) 與客戶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無論在產品品質、良率、交期及售後服務方面,均達到一定水準。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1)半導體產業體系分工完整,且產業群聚效應,有利於縮短產品推出時程。
- (2)晶圓廠均致力於擴充產能及提升製程,有利於提升產品品質及降低成本。
- (3)爲客戶需求量身設計及研發的能力,有助於業務及技術的緊密結合。

B.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1)產品生命週期短、市場競爭激烈。
- (2)產品應用市場及客戶集中度高。

C.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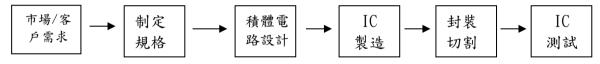
- (1)加強人才培訓、提升產品開發能力及速度,以因應產品快速變動。
- (2)應掌握市場先機,提前規劃及開發客戶所需產品。
- (3) 擴展與開發非 NB 產品及應用技術。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名稱	產品重要用途或功能
Embedded controller	應用於個人電腦系統(筆記型電腦、AIO PC、工業電腦)、
IC(內崁控制 IC)	消費性電子產品等可攜式電子裝置。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迅杰主要原料為晶圓,本公司持續與晶圓製造廠合作,維持緊密合作關係,因此晶圓 供應穩定無疑慮。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增減變動原因:最近兩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重大變動。

單位:千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組 銷貨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С	283, 276	44	無	С	338, 064	41	無	С	102, 970	49	無
2	華碩	83, 227	13	實質關係	華碩	98, 874	12	實質關係 人	華碩	31, 243	15	實質關 係人
3	В	28, 927	5	無	M	46, 872	6	無	S	16, 284	8	無
4	其他	241, 083	38		其他	342, 992	41		其他	60, 107	28	
	銷貨 淨額	636, 513	100		銷貨 淨額	826, 802	100		銷貨 淨額	210, 604	100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

增減變動原因:最近兩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無重大變動。

單位:千元;%

		109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甲	179, 174	96	無	甲	274, 483	99	無	甲	79, 619	99	無
2	丙	5,004	3	無	丙	1,694	1	無	丙	449	1	無
3	其他	2,610	1	無	其他	1, 286	0	無	其他			
	進貨淨額	186, 788	100		進貨 淨額	277, 463	100		進貨 淨額	80, 068	1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顆;千元

					1 132	1/1957 1 70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生產量值主要商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筆記型電腦相關應用 IC	_	69, 624	572, 927	_	58, 249	478, 308
其它	ı	0	0	ı	0	0
合 計	_	69, 625	572, 927	_	58, 249	478, 308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顆;千元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售量值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筆記型電腦相關應 用 IC 及其他	15, 735	173, 694	51, 740	653, 108	11, 011	108, 228	47, 887	528, 285
合 計	15, 735	173, 694	51, 740	653, 108	11,011	108, 228	47, 887	528, 285

三、從業員工資料:

アンホス・一大・	'			
年	- 度	截至年報刊印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吕子	直接人員	_	_	_
員工 人數	間接人員	68	68	66
八数	合 計	68	68	66
平	均年龄	45. 43	44. 98	44. 46
平均	服務年資	9. 69	9. 42	9. 27
	博士	_	_	_
學歷	碩 士	43%	43%	41%
分佈	大 專	54%	54%	56%
比率	高 中	3%	3%	3%
	高中以下	_	-	_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且位於新竹科學園區,科學園區內設有多項合乎世界標準之防治汙染設備及大型汙水處理場,園區管理局對於園區內廠商之環境保護有嚴謹要求。本公司自設立登記以來,並未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及處分。
- (二)目前及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產品均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並無重大污染環境情事,110年之環保支出主要為生活廢棄物清理費及庫存報廢品處理費220仟元,未來估計每年之環保支出金額約為220仟元,亦將因應相關法規變更,採取相關作業。

五、勞資關係:

-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 (1)員工團體保險。
 - (2)優於勞動基準法之特別休假。
 - (3)三節獎金。
 - (4)年度國內或國外旅遊補助。
 - (5)年度健康檢查。
 - (6)國內外旅遊補助
 - (7)部門聚餐經費補助。
 - (8)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

於88年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月依營收提撥經費,定期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活動:

- (1)舉辦尾牙晚會、慶生會。
- (2)社團活動。
- (3)年節慶祝活動。
- (4)不定期員工旅遊活動。
- (5)員工婚喪喜慶祝賀禮金或慰問金、生日禮金等福利措施。
- 2. 進修、訓練:

本公司已訂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做為規劃員工發展及執行訓練作業的依據。 為使本公司員工皆能瞭解公司沿革、目標,並熟悉工作環境與相關規章制度,本公司均提供新進員工職前訓練;另外,公司以核心職能為基礎,並連結員工職涯發展,各部門除了依公司發展目標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並執行內部訓練之外,且派員參加與業務相關之實體課程外、另有線上課程規劃,並有外語學習補助,提供員工豐富多元的進修機會。

110 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施情形統計如下表:

類別	人次	時數	金額(元)
職務相關	36	215	40, 600
通識類	235	259	6, 440
110 年度合計	271	474	47, 040

3. 退休制度:

公司訂有「退休管理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110年度召開1次會議。若同仁達到勞動基準法第53條規定之自請退休條件或公司不定期優退辦法之退休條件,均可依據相關辦法申請退休。舊制退休金未結清部分,就其薪資總額2%存入台灣銀行勞退金專戶,107年起已足額提列;另外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定之新制退休辦法,公司每月就員工薪資依據勞工保險局所訂之投保級距,為其提撥6%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以確保勞工權益。

中國地區子公司係參加由中國當地政府機構管理及統籌之社會保險計劃,該計劃屬確定提撥制,支付予政府管理社會保險計劃之養老保險費。

-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為維護每位員工的權益,每季一次勞資會議,並設置意見箱及電子信箱,充份傾聽 員工的申訴及意見,故勞資關係良好,無重大勞資協議事項。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於108年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負責資通安全政策的制定及資通安全措施之推動,並定期檢討之。資訊安全委員會設置資安主管1人,由資訊部門最高主管兼任; 委員會並設有資訊安全人員,於任何資安事件發生時,聯合各相關部門業務流程負責人員進行危機處理。

資訊安全委員會每年定期派員向董事會統籌報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建置及維 運。

稽核單位亦將資通安全檢查列入每年年度稽核計畫之項目,並定期向董事會呈報資通安全稽核報告。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明定資通安全管理作業之規定、標準、規範,包含但不限於電子硬體設備安全管理、作業系統及應用軟體之安裝、電子郵件管理控制、網路防火 牆設置、網際網路使用授權設置、無線網路使用規範、防毒軟體設置、系統程式資 料存取控制、內部伺服器更新維護及系統開發安全監控等。

- 3. 具體管理方案:
 - (1)電子硬體設備安全管理:
 - A. 伺服器等主要設備均置於專用機房,機房並設有門禁,僅有權限人員可刷卡進出。
 - B. 公司電腦設備安裝防護軟體,病毒碼自動更新,確保能有效偵測病毒、惡意軟體行為。
 - (2)作業系統及應用軟體之安裝、管理控制:
 - A. 使用單位依所需之資訊功能、應用系統及程式使用提出權限申請,經單位主管 及資訊單位主管根據其工作職責及申請表核准後,由資訊人員設定其使用權 限。
 - B. 人員異動、離職時,資訊單位依異動資料即時修改其帳號及使用權限,確保資訊安全。

- (3)網際網路使用授權:
 - A. 外部網路設置防火牆控管、安裝端點防護及入侵偵測軟體,偵測並阻擋外部入 侵及攻擊行為。
 - B. 內部網路設置攻擊行為偵測設備,定時偵測內部網路電腦異常行為。
- (4)系統安全監控:
 - A. 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防止停電或供電異常造成之系統損壞。
 - B. 建置異地備援系統,當本地機房因災害失去功能時,可由異地端備援主機及儲存設備啟動復原計劃。
 - C. 加強資料備份及復原機制,定期定時排程進行備份儲存,以強化系統復原完整度及效率。

4. 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資訊安全委員會定期檢查公司內部的資訊安全管理運作狀況,提供報告及建議給管理階層,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統籌報告。
- (2) 稽核單位亦定期向董事會呈報資通安全稽核報告。
- (3)每位員工均簽署員工資訊管理規範同意書,並完成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 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發生。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_											單位:新臺幣千元
T5	<u></u> 年				ب	最	近五年	度財務	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項		目	\	_	度	106 年	107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3)
流	動	b	貣	Š	產	849, 430	929, 214	839, 990	832, 378	1, 039, 567	1, 069, 923
不 (動產			及 2	設備)	16, 138	11, 980	8, 854	12, 509	19, 846	18, 164
無	形	<i>5</i>	貣	Ş	產	788	112	0	0	1, 512	629
其	他資	產	(註	2)	12, 714	12, 618	17, 864	28, 086	24, 452	22, 773
資	產	Ĺ	絲	· 図 公	額	879, 070	953, 924	866, 708	872, 973	1, 085, 377	1, 111, 489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52, 626	387, 296	362, 802	412, 614	325, 927	324, 595
//IL	到	只	I只		分配後	252, 626	387, 296	362, 802	412, 614	379, 114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1, 350	33	2, 316	20, 006	6, 250	3, 098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53, 976	387, 329	365, 118	432, 620	332, 177	327, 693
貝	浿	他	初		分配後	253, 976	387, 329	365, 118	432, 620	385, 364	(尚未分配)
歸業	屬主	於 之	母	公 權	司益	625, 094	566, 595	501, 590	440, 353	753, 200	783, 796
股					本	749, 767	749, 767	749, 767	749, 767	443, 228	453, 028
資	本		12	`	積	81, 967	81, 967	81, 967	81, 967	254, 767	285, 02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06, 640)	(260, 272)	(325, 252)	(386, 539)	60, 069	89, 066
ÞΝ	田	.m.	际		分配後	(206, 640)	(260, 272)	(325, 252)	(386, 539)	15, 746	(尚未分配)
其	他	2	梓	Ė	益	0	(4, 867)	(4, 892)	(4, 842)	(4, 864)	(43, 325)
庫	趙	<u></u>	朋	ž	票	0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625, 094	566, 595	501, 590	440, 353	753, 200	783, 796
作	ÍП.	ふご	印		分配後	625, 094	566, 595	501, 590	440, 353	700, 013	(尚未分配)

註1:106年至110年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未有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最 3	近五年月	度財務資	料(註1)	當年度截至
項目	106 年	107年	108年	109 年	110年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營 業 收 入	496, 929	516, 391	559, 933	636, 513	826, 802	210, 604
營 業 毛 利	123, 902	119, 868	121, 352	145, 920	262, 346	63, 614
營 業 損 益	(94, 763)	(82, 666)	(61, 635)	(25, 572)	65, 496	6, 4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 287)	22, 528	(3, 618)	(35, 786)	(8, 487)	8, 990
稅 前 淨 利	(110, 050)	(60, 138)	(65, 253)	(61, 358)	57, 009	28, 99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0, 050)	(60, 138)	(65, 253)	(61, 358)	60, 307	28, 99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0, 050)	(60, 138)	(65, 253)	(61, 358)	60, 307	28, 9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67	1, 639	248	121	(260)	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9, 583)	(58, 499)	(65, 005)	(61, 237)	60, 047	29, 04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0, 050)	(60, 138)	(65, 253)	(61, 358)	60, 307	29, 04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 業 主	(109, 583)	(58, 499)	(65, 005)	(61, 237)	60, 047	29, 0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	(1.47)	(0.80)	(0.87)	(0.82)	1.59	0.65

註1:106年度至110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4:}未有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二)箱明咨支台售丰_IFDC_佣蛐

(.	三)簡明	肾產	產負債	表-IFRS-個體			單	位:新臺幣千元
	年		÷		最近五年	度財務資	料(註1)	
項		目	度	106 年	107年	108 年	109 年	110年
流	動	資	產	846, 773	922, 631	836, 338	826, 112	1, 034, 713
採用	月權益法	长之	投資	2, 657	6, 699	3, 616	6, 274	4, 770
不動備	b產、腐 (註			16, 138	11, 980	8, 854	12, 509	19, 846
無	形	資	產	788	112	0	0	1, 512
其化	也資產	(註	2)	12, 714	12, 467	17, 432	27, 079	24, 061
資	產	總	額	879, 070	953, 889	866, 240	871, 974	1, 084, 902
法 垂	弘名佳	分	介配前	252, 626	387, 261	362, 334	411, 884	325, 452
がしま	動負債	分	介配後	252, 626	387, 261	362, 334	411, 884	378, 639
非	流動	負	債	1, 350	33	2, 316	19, 737	6, 250
当 ん	責總額	分	入配前	253, 976	387, 294	364, 650	431, 621	331, 702
只 1.	貝総領	分	个配後	253, 976	387, 294	364, 650	431, 621	384, 889
股			本	749, 767	749, 767	749, 767	749, 767	443, 228
資	本	公	積	81, 967	81, 967	81, 967	81, 967	254, 767
/P 1	留盈餘	分	介配前	(206, 640)	(260, 272)	(325, 252)	(386, 539)	60, 069
/木 i	田 益 际	分	介配後	(206, 640)	(260, 272)	(325, 252)	(386, 539)	15, 746
其	他	權	益	0	(4,867)	(4,892)	(4,842)	(4,864)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抽 :	长细姑	分	介配前	625, 094	625, 094	566, 595	440, 353	753, 200
作五	益總額	分	产配後	625,094	625,094	566, 595	440, 353	700, 013

註1:106年度至110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個體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 未有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個體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取	5 近五年	度財務資	資料(註1))						
項目	106 年	107年	108 年	109 年	110年						
營 業 收 入	496, 929	516, 391	559, 923	636, 046	824, 988						
營 業 毛 利	123, 902	119, 868	121, 342	145, 453	261, 317						
營 業 損 益	(94, 785)	(82, 076)	(58, 615)	(23, 590)	67, 1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 265)	21, 938	(6,638)	(37,768)	(10, 190)						
稅 前 淨 利	(110, 050)	(60, 138)	(65, 253)	(61, 358)	57, 0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0, 050)	(60, 138)	(65, 253)	(61, 358)	60, 30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0, 050)	(60, 138)	(65, 253)	(61, 358)	60, 3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67	1, 639	248	121	(2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9, 583)	(58, 499)	(65,005)	(61, 237)	60, 047						
每股盈餘(元)	(1.47)	(0.80)	(0.87)	(0.82)	1.59						

註1:106年度至110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個體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4:未有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五)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一一○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倩慧、曾漢鈺	無保留意見
一〇九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渼鈺、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一〇八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渼鈺、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一〇七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渼鈺、黃海寧	無保留意見
一〇六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黄海寧、曾渼鈺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IFRS-合併

	年度(註1)	最	近五.	年度財	務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分	析項目(註3)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資料(註 2)
財 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	41	42	50	31	29
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 房 及 設 備 比 率 (%)	3, 882	4, 730	5, 691	3, 680	3, 827	4, 332
	流動比率(%)	336	240	232	202	319	330
債能	速動比率(%)	284	208	165	164	261	267
	利息保障倍數	(211)	(23)	(20)	(17)	20	265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 78	3. 02	3. 14	3. 39	4.00	3. 52
	平均收現日數	131	121	116	108	91	104
經	存貨週轉率(次)	3. 20	3. 01	2. 33	2.40	3. 14	2.86
營能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 26	4. 39	5. 37	8. 11	6. 22	5. 32
力	平均銷貨日數	114	121	157	152	116	1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 轉 率 (次)	32	37	54	60	51	44. 3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6	0.56	0.61	0. 73	0.84	0.77
	資產報酬率(%)	(12.40)	(6.34)	(6.89)	(6.66)	6. 40	5. 36
	權益報酬率(%)	(16.11)	(10.09)	(12. 21)	(13.02)	10.10	15. 09
利能力	税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14. 67)	(8.02)	(8.70)	(8.18)	12.86	6. 40
	純 益 率 (%)	(22.14)	(11.64)	(11.65)	(9.63)	7. 29	13. 76
	每股盈餘(元)	(1.47)	(0.80)	(0.87)	(0.82)	1.60	0.65
現	現金流量比率(%)	(68. 24)	1.18	(69.60)	13. 34	18. 94	(3.28)
金流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4.61)	(221. 32)	(234.44)	(190. 93)	(104. 45)	(101.13)
量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 98)	0. 72	(44.02)	10. 24	1.01	(1.22)

			年度	(註1	.)	最	近五:	年度財	務分	4/1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分	析項	目(註3)	<u></u>	/	106 年	107年	108 年	109 年	110 4	財務資料(註 2)
槓	誉	運	槓	桿	度	(0.34)	(0.36)	(0.63)	(2.84)	2.85	1.50
桿度	財	務	槓	桿	度	0.99	0. 97	0. 95	0.88	1.04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

-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係 110 年較 109 年度增添較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且 110 年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私募普通股、轉虧為盈之故。
- 2. 利息保障倍數:係因 110 年及 111 年第一季之稅前損益轉為獲利之故。
- 3. 獲利能力各比率:係因 110 年及 111 年第一季之稅前損益轉為獲利之故
- 4.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詳P73 現金流量。
- 5.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因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且營業淨損轉為營業淨利所致。

(二)財務分析-IFRS-個體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106 年	107年	108 年	109 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	41	42	47	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 率 (%)	3, 882	4, 730	5, 691	3, 678	3, 82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35	238	231	201	318
	速動比率(%)	283	206	165	163	260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211)	(23)	(20)	(17)	2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 78	3. 03	3. 15	3. 42	4.00
	平均收現日數	131	121	116	107	91
	存貨週轉率(次)	3. 20	3. 02	2. 33	2.41	3.1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 26	4. 39	5. 38	8. 11	6. 21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114	121	156	152	1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2	43	63	51	5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 56	0.54	0.65	0.73	0.8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40)	(6.33)	(6.89)	(6.75)	6.40
	權益報酬率(%)	(16.11)	(10.09)	(12.21)	(13.02)	10.10
	税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 67)	(8.02)	(8.7)	(8.18)	12. 86
	純 益 率 (%)	(11.64)	(11.65)	(11.65)	(9.64)	7. 31
	每 股 盈 餘 (元)	(0.8)	(0.87)	(0.87)	(0.82)	1.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8. 25)	(1.24)	(68.94)	13. 49	19. 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0.57)	(208. 16)	(234.49)	(190.47)	(102.40)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89)	0. 75	(43.27)	10. 22	1.29

年度(註1)							最近五	年度財	務分析	
分	折項目	(註3)				106 年	107年	108 年	109 年	110年
槓桿	營	運	槓	桿	度	(0.34)	(0.37)	(0.69)	(3.05)	2.80
任度	財	務	槓	桿	度	0.99	0.97	0.95	0.88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

-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係 110 年較 109 年度增添較多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且 110 年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私募普通股、轉虧為盈之故。
- 2. 利息保障倍數:係因 110 年度之稅前損益轉為獲利之故。
- 3. 獲利能力各比率:係因 110 年度之稅前損益轉為獲利之故
- 4.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詳P73 現金流量。
-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因110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且營業淨損轉為營業淨利所致。
- 註1:106年度至110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
- 註3:計算公式:
 - 1.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額。
 -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 4: 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 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7:公司股票若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時,則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前述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倩慧會計師及曾漢鈺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前述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迅杰科計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_	,				子 用			
			丰度	110 年	109 年	差異			
項	目			110 +	100 +	金額	增(減)比例%		
流	動	資	產	1, 039, 567	832, 378	207, 189	24. 89		
採	用權	益法之	投資	0	0	0	0		
不	動產、	廠房及	及設備	19, 846	12, 509	7, 337	58. 65		
其	他非	流動	資產	25, 964	28, 086	(2, 122)	(7.56)		
資	產	總	額	1, 085, 377	872, 973	212, 404	24. 33		
流	動	負	債	325, 927	412, 614	(86, 687)	(21.01)		
非	流	動負	負債	6, 250	20,006	(13, 756)	(68. 76)		
負	債	總	額	332, 177	432, 620	(100, 443)	(23.22)		
股			本	443, 228	749, 767	(306, 539)	(40.88)		
資	本	公	積	254, 767	81, 967	172, 800	210.82		
保	留	盈	餘	60, 069	(386, 539)	446, 608	215. 54		
權	益	總	額	753, 200	440, 353	312, 847	71. 04		

重大變動說明:

- 1. 流動資產、資產總額:主要係因私募增資取得現金所致。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係因購置設備。
- 3. 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負債總額:主要係因償還銀行借款。
- 4. 股本、權益總額:於110年下半年進行減資彌補虧損、私募增資。
- 5. 資本公積:係因超過面額發行私募普通股溢價所產生。
- 6. 保留盈餘:進行減資彌補虧損,且公司營運由虧轉盈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	826, 802	636, 513	190, 289	29. 90
營業成本	564, 456	490, 593	73, 863	15. 06
營業毛利	262, 346	145, 920	116, 426	79. 79
營業費用	196, 850	171, 492	25, 358	14. 79
營業淨利(損)	65, 496	(25, 572)	91, 068	(356.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 487)	(35, 786)	27, 299	(76. 28)
稅前淨利(損)	57, 009	(61, 358)	118, 367	(192. 91)
稅後淨利(損)	60, 307	(61, 358)	121, 665	(198. 29)

重大變動說明: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且變動比率達百分之二十者

- 1. 營業毛利:係營業收入成長幅度高於營業成本增加的幅度所致。
- 2. 營業淨利(損):係因110年度營業毛利增加116,426千元,且公司致力樽節費用所致。
-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係因110年度匯兌損失幅度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 4. 綜上所述,110年度因受市場需求增加之影響,致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均 較前一年度大幅上升。
- 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目前營運資金充足,無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61, 756	55, 053	12.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51, 259	12, 894	297. 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9, 535	22, 303	346. 29
淨 現 金 流 入 (出)	212, 525	90, 309	135. 33

110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數為61,756千元,主要係因110年度調高存貨水位致應付帳款增加、營收提升致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另因其他金融資產減少,致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數為51,259千元。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99,535千元,係因私募普通股增資所致。

2. 最近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8.94	13. 34	41.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4.45)	(190.93)	(45. 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1	10. 24	(90.14)

110年度因銷售暢旺,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公司調高存貨水位致應付帳款增加、並 償還部份銀行借款,故現金流量比率增加41.98%、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45.29%、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90.14%。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	全年來自營業	全年	現金剩餘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現金餘額	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流入量	(不足)數額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00, 584	50,000	30,000	14, 471		

預計111年度應可因營收改善來增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50,000千元;在投資活動方面,將持續購置研發用之Design Tools或委外加工之機台;在籌資活動方面,發放現金股利將產生淨現金流出,另與往來銀行間仍有充裕的融資額度,故預計未來一年應無現金不足之虞。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因應 電容式觸控產品營收成長及中國大陸客戶需要,於中國深圳設立子公司-芯垣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110年度子公司仍處於開發市場階段,營業額尚未足以支應各項費用支出,致 110年度轉投資仍為虧損狀況。未來本公司將致力於協助子公司提升競爭力及營運績效, 使之擺脫虧損狀態,挹注本公司獲利。

六、風險事項: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利率:對於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借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之利率暴險,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82 千元、111 年第一季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22 千元,對本公司營運及損益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隨時注意金融市場利率走勢、定期評估銀行利率,並密切與銀行聯繫以極力爭取較優惠之利率條件。
 - 2. 匯率:合併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以美金計價,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之兌換損益。若新臺幣兌外幣貶值或升值 5%,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110 年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5,255 千元、110 年第一季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2,528 千元。因此公司除持續強化自然避險與善用各種避險工具為優先考量,亦隨時注意國際金融市場之變化,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蒐集匯率波動情形與金融市場相關資訊,以充份掌握匯率走勢及變化,並適時調整外幣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 3. 通貨膨脹:依行政院主計處公布 111 年全年之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預測為 1.93%。若由於通貨膨脹導致公司進貨成本提高,將適當向客戶調整產品價格,以降低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未來將持續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並注意原物料市場之價格趨勢,以訂定控制成本與庫存量的策略。並與供應商及客戶持續保持良好的互動,期能降低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 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第一季為止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 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行為。
 - 2. 資金貸與他人政策:除因公司間業務往來及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外,資金不得貸予他人。對於個別對象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貸 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 3. 背書保證政策:除因公司間業務往來及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對象,不得對他人背書保證。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 4. 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此類交易上限為最近一季營收百分之八十為限。公司於 110 年度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僅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匯兌風險而進行之短期 外匯交易,屬避險性質,並未從事投機性交易。111 年第一季並未承作任何衍生 性商品交易。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1 年預計開發之技術或產品:

	1 X E III
產品系列	名 稱
行動電子產品	 eSPI 介面:強化省電。 eSPI 介面:精簡設計並分散產能。 USB Type-C PD3.0 控制 IC:新增多元應用。 32-bit EC:高效能應用。
週邊及消費性產品	1. 新一代電競光效 IC: 適用於 DDR5 DIMM。 2. DDR5 SPD Hub: 適用於 DDR5 DIMM。

110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為64,025千元,約為營收之8%,111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佔營收之比例與110年度相當,預計約為6千5百萬元。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除遵守國內主管機關法規要求,以及配合客戶符合各國對有害物質之法規要求外, 亦持續關注主要銷售地區之法律與當地政府政策變動情形,以期面對重大變動時能 準確的修正經營策略。
-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科技改變:藉由加強研發能力,注意國內外技術及市場發展方向,以因應科技、 產業的變化,另一方面,面對科技的改變也是一種商機,平時除致力於改善產品 功能及成本控制外,更積極研發新產品,以因應產業的變化莫測。
 - 2. 資通安全組織:本公司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負責資通安全政策的制定及資通安全措施之推動,並定期檢討之。委由資訊部主管擔任資通安全事件應變總召集人, 聯合相關部門進行資通安全事件之危機處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3. 資通安全政策: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明定資通安全管理作業之規定、標準、規範 等範疇,並以郵件、電子佈告欄及簽署資通安全政策同意書等方式告知員工共同 遵守資通安全政策之規定。
 - 4. 資通安全風險評估及應變計劃:面對複子雜多變的資安威脅及挑戰,本公司定期檢視、評估可能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之風險,強化各項資安防護能量,並制定應變及備援計劃以確保公司可維持正常之經營。
 - 5. 資通安全風險控制:本公司為強化資安防護作業,除採用多種適用之軟體、硬體 設備外,並採事先防範、監控、記錄、備份、備援等措施,且加強全員資安意識, 以降低資通安全之風險。
 - 6. 資通安全事件:本公司 110 年度未發生重大之資通安全事件。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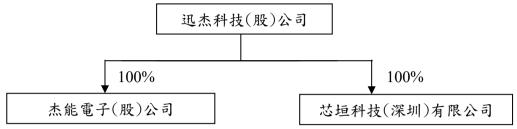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秉持「提供市場具有附加價值的產品、技術及服務;共創客戶、股東、員工的三贏」之精神,持序研究發展技術並致力提升客戶服務,贏得許多國際級大廠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透過各種資訊揭露及溝通媒介,以增加大眾對公司經營方向的瞭解及認同,促進公司正面形象。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因國內專業 IC 設計公司多無自有晶圓廠,但為追求品質交期之確保,及產能的不虞匱乏,故會選擇專業晶圓代工廠一至二家作為長期配合之對象。為避免在旺季時晶圓廠產能滿載,擬將部分產品轉向其他專業之晶圓代工廠進貨。
 -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主要產品為筆記型電腦相關應用 IC,因台灣筆記型電腦代工廠約佔全球九成市占率,致使銷貨集中於筆記型電腦 代工大廠,未來除繼續維持與原有客戶之良好合作關係,亦積極建立其他產品線 與完善之行銷通路以分散風險。
-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 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 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 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 理情形:無此情形。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1. 關係企業概況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A.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



註:杰能電子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六日與本公司簡易合併後消滅。

B. 依公司法第369條之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無。

(2)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杰能電子 (於111年3月 16日與迅杰簡 易合併後消滅)	100. 4. 25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88號5樓	新臺幣 700 萬元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芯垣科技	107. 8. 10	深圳市福田區沙頭 街道天安社區泰然 實錄天安創新科技 廣場二期東座 601	美金 30 萬元	電子材料批發業

- (3)依公司法第369條之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所涵蓋之經營業務包括積體電路之研發、製造、銷售及軟體應 用服務。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情形:

人业力较	董事長 迅杰科技代表人:翁佳祥 於111年3 16日與迅 董事 迅杰科技代表人:吳宏男 簡易合併後消滅) 監察人 迅杰科技代表人:翟少銘 總經理 鍾文凱 0	股份			
企系石碑	垣	 取神	姓名以代表入	股數(千股)	持股比例
上公面フ	董	事 長	迅杰科技代表人:翁佳祥		
	董	事	事 迅杰科技代表人: 吳宏男 700		1000/
月16日與迅	董	事	迅杰科技代表人:鍾文凱	700	100%
杰簡易合併後	監	察 人	迅杰科技代表人:翟少銘		
冯	總	經 理	鍾文凱	0	0%
芯垣科技	代	表人	鍾文凱	0	0%

註:杰能電子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均係由本公司所指派。

2.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 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每股盈餘 (元)
杰能電子 (於111年3月 16日與迅杰簡 易合併後消滅)	_	_		_	_	_	_	_
芯垣科技	9, 048	5, 448	3, 929	1, 518	1,046	(652)	(655)	_

註:資料來源為111年第一季自結數。

- (二)關係企業合併報表應揭露事項: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從屬公司名稱	與控制公司 互為關係之情形	業務性質	控制公司所持股 份或出資額比例
杰能電子(股)公司 (於111年3月16日與 迅杰簡易合併後消滅)	100%持股之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00%
芯垣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	電子材料批發業	100%

- 2.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 因:無此情形。
- 3.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重大或有事項、重大期後事項、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因從屬公司之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控制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故免予揭露。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一、取近年及及徵	王 中 积 刊 りり	口上,私	一	分班	生阴刀	ク・ -				
項目			一 次私募 0年11月1			發行		第 二 次私募 110 年 11 月 1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10 年	8月3日000,000股				110 4	手 8 月 3 日 3,000,000 股		
	本次私募音	普通股發行	· 價格之訂定	こ,應ス	下低於	本次私募者	普通股發	行價格之訂定	こ,應ス	下低於
	本公司定價日	日前下列二	基準計算價	格較高	高者之	本公司定價日	日前下列	二基準計算價	格較 高	高者之
	八成,實際定							實際私募價格		
	會日後洽特定		之當時市場情	況及"	下列訂	會日後洽特欠	定應募人	及當時市場情	引况及-	下列訂
	價原則訂定之					價原則訂定之				
	(1)定價日前							戈五個營業日		
(馬 15 1)			算數平均數す					算數平均數を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回减資反除权			股除權及	配息,亚	达加回減資反 [余權後	乙股
	(2)定價日前 質數平均					(2)定價日前	二十個為	**************************************	此般	笛 留
	中級 「均			人日口 心	, AF //II			· 當那股除權		
	前述私募價格			、開発を	テ公司	加回減資			Z = 0 / 3	JIE.
	辨理私募有信						,	依據,符合公	開發行	〒公司
	格訂定應屬台		-10.1 1/ 0//	J, C -	~ / / /			注意事項之規		
						格訂定應屬台	 全理。			,,
	本次私募普通	通股之應募	、對象,將以	(符合言	登券交	本次私募普主	通股之應	募對象,將以	く符合言	登券交
	易法第 43 條	-			委員			于政院金融監		委員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會 91 年 6 月					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1170702017077	0910003455 號令。擬視市場狀況及本公司需求					· ·				
	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應募人為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應募人為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考量籌集資	· 此、 正	份有限公司。 1. 考量籌集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發行成本							
					人之實際需求					
	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實際需求,且私募有 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					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保公司與應募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				保公司與應募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					
					次,及	2. 充實公司未來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及				
	因應其他公	公司未來發	《展之資金需	7. 求。		因應其他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0年1	0月26日			110年10月26日				
		次山		cha .	參與		次山		c5a	參與
	私募對象	資格 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	公司	私募對象	資格 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	公司
應募人資料	和分别不	(註1)	奶件女主	關係	經營	<i>和新</i> 到 永	(註1)	心外女主	關係	經營
	应用用数 4	` '		,	情形	它国国際科			,	情形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	第2款	5, 000, 000	無	無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	第2款	3, 000, 000	無	無
實際認購價格		31.	60 元				31	1.60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	實際認購價格	各為參考價	大大学 食格每股新臺	と幣 39.	. 43 元	實際認購價相	各為參考		と幣 39.	43 元
差異	≥ 80.14%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增加資本公積、提高股東權益					增加資本公積、提高股東權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						資金運用計畫	畫:償還	銀行借款		
執行進度						預計運用進展	度:已於	110 年第四季	全數作	賞還。
	增加公司營道	運資金,有	「效改善財務	各結構 主	 位提升					
	公司淨值; 透							策略聯盟,力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度及廣度,均							市佔率,並發		
	合後,能夠引		」成本競爭力	1 ,為月	发果 創			司成本競爭力	1 ,為月	父果 創
	造更高的價値		第一 払 式 第	こお		造更高的價值	<u>ц</u>			

註1: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或第三款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度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附錄一 股票代碼:6243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力行路21號4樓

電 話:(03)666-2888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翁佳祥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



安侯建業群合會計師事務的 KPMG

新竹市300091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091, Taiwan (R.O.C.) 電 話 Tel 傳 直 Fay + 886 3 579 9955

真 Fax + 886 3 563 2277 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 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之客戶主要係屬銷售個人電腦系統或 消費性電子產品等領域,由於科技快速變遷、產業競爭激烈及產品汰換速度加快,其相關 產品之銷售價格及需求可能會下降。因此,存貨備抵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 報告查核時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對存貨庫齡報表之完整性,及執行抽樣測試最後有效異動單據與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及核算其提列備抵損失金額之合理性;針對庫齡天數較長(如一年以上)之存貨,檢視其期後銷售狀況以驗證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評價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 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說 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對於合併公司係屬重大,管理階層採用IFRS 9簡化作法按應收帳款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其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依客戶財務狀況、歷史收款記錄及應收帳款帳齡等,並考量產業及經濟狀況進行前瞻性調整以反映預期信用損失。因此,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有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及評估前瞻性調整之合理性,重新核算管理階層提列備抵損失。另,核對期末逾期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是否適足與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 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 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負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 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 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 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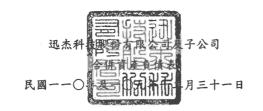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 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 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 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倩慧鸝

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 · (88) 台財證 (六) 第 18311 號 民 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十 日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資 產	金	額	_%_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_%_	金 額	_%_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00,584	37	188,059	2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三)、(九)及八)	\$	162,272	15	301,449	36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六)及八)		189,091	17	168,414	19	2170	應付帳款		102,119	9	69,865	8
1180	應收關係人款淨額(附註六(三)、(十六)、七及八)		29,163	3	21,180	2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5,491	-	3,932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76,969	16	145,398	17	2206	應付薪資及獎金(附註六(十七))		28,714	3	12,998	1
147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8,654	2	17,66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6,505	1	6,84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225,106	21	291,665	3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13,553	1	10,248	1
			1,039,567	96	832,378	95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7,273	1	7,273	1
	非流動資產:									325,927	30	412,614	4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19,846	2	12,509	2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8,658	1	15,408	2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3,636	- 1	10,910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512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34	-	3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6,871	1	3,57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580		9,057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5,594	-	5,782	1				6,250		20,006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1	3,329		3,323			負債總計		332,177	30	432,620	50
		-	45,810	4	40,595	5		權益(附註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443,228	41	749,767	86
							3200	資本公積		254,767	23	81,967	9
							3350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60,069	6	(386,539)	(44)
							3400	其他權益		(4,864)		(4,842)	(1)
								權益總計	_	753,200	70	440,353	50
	資產總計	\$	1,085,377	<u>100</u>	<u>872,973</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85,377		872,973	<u>100</u>

董事長: 翁佳祥





		110年度			109年度		
		_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826,802	100	636,5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_	564,456	<u>68</u>	490,593	77	
	營業毛利	_	262,346	32	145,920	23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七)、(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7,184	7	48,537	8	
6200	管理費用		76,131	9	59,857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025	8	62,417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_	(490)		681		
	營業費用合計	_	196,850	24	<u>171,492</u>	27	
	營業淨利(損)	_	65,496	8	(25,572)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		(6,186)	(1)	(35,384)	(6)	
7100	利息收入		701	-	2,956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一))	_	(3,002)	<u>(1</u>)	(3,358)	<u>(1</u>)	
		_	(8,487)	(2)	(35,786)	(7)	
	税前淨利(損)		57,009	6	(61,358)	(1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三))	_	(3,298)		_		
	本期淨利(損)	_	60,307	6	(61,358)	<u>(1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_	(238)		7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38)		7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	-	6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_	5		(1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_	(22)		50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_	(260)		121	_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60,047	6	(61,237)	(11)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_		1.60		<u>(1.6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_		1.59		<u>(1.69</u>)	
		_					

董事長: 翁佳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民國一○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淨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 經額 和期綜合損益	普通股 股本 \$	資本公積 81,967 81,967 172,800	未分配盈餘 (累積虧損) (325,252) (61,358) 71 (61,287) (386,539) 60,307 (238) 60,069 386,539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108 - 50 50 158 - (22) (22)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數 之金實現損益 (5,000) - - (5,000)	合 計 (4,892) - 50 50 (4,842) - (22)	權益總額 501,590 (61,358) 121 (61,237) 440,353 60,307 (260) 60,047 - 252,800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Ф <u>443,446 Ф</u> 443,446 Ф	減貝彌佛虧領 現金增資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2,800 254,767	60,069	136	(5,000)	(4,864)	252,800 753,200

董事長:翁佳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人:鍾文凱 ~7~

經理人: 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57,009	(61,3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573	10,421
攤銷費用	954	-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490)	681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1,908	1,390
利息費用	3,002	3,358
利息收入	(701)	(2,956)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失(利益)淨額	(50) _	(7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7,196	12,8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20,187)	(2,946)
應收關係人款	(7,983)	(6,596)
存貨	(33,479)	82,291
其他營業資產	(653)	2,6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2,302)	75,369
應付帳款	32,254	28,371
應付關係人款	1,559	(1,692)
其他營業負債	18,353	1,7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2,166	28,4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136)	103,78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4,069	55,252
收取之利息	715	3,136
支付之利息	(3,028)	(3,3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756	55,053

(續下頁)

董事長:翁佳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12,814)(7)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2,814)(7)存出保證金增加-(2,466)-	7,295) (114) 0,31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14)
),310
取得無形資產 (2,466) -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 66,545 20	(7)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增加	(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26,649 355	5,334
短期借款減少 (365,826) (345	5,034)
舉借長期借款 - 20	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274) (7,274)	,817)
租賃本金償還 (6,814) (6	5,180)
現金増資	
籌 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0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25)	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12,525 90	,3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59

董事長: 翁佳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文凱 ~8-1~

會計主管:趙淑雯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民國九十年八月三十一日正式進入科學工業園區,註冊地址為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力行路21號4樓。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設計、開發、生產、 銷售電子產品、資訊軟體及積體電路設計服務等。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為合併基準日與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迅 杰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迅杰國際公司」)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迅杰國際 公司則因合併而消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一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 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 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 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 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 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 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用之會計政 第一致。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所持股權	崖百分比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杰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杰能電子)	電子零組件 製造業	100%	100%
本公司	芯垣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芯垣科技)	電子材料批 發業	100%	100%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 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 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 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 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 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 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約當現金 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 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 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 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 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 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 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相關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 (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 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 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 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 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 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 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 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 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 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 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 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 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 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 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 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 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 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 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 捐益。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 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 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 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研發設備:2~5年
- (2)租賃改良:5~10年
- (3)辦公及其他設備:2~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 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 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 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 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合併公司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一合併公司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一合併公司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 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 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 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 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 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 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 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 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 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專利權 1~3年
- (2)電腦軟體 1~3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 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 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 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 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商品銷售

合併公司研究、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與資訊軟體。合併公司係於 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 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 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 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 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 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 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 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 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 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 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 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 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 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 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 為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 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 率予以衡量。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後(若有),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 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 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 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 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 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 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 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本公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因 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 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 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可能因市場新產品之推出,原有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致產品需求產生重大變動,造成其需求及價格可能下降,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有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且能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 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 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 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	31 109.12.31
庫存現金	\$	200 56
活期及支票存款	311	1,702 161,603
定期存款	88	8,682 26,400
	<u>\$ 400</u>	0,584 188,059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金融資產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併公司持有達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係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 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持有之達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5,000千元已於以前年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 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 3.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	-	10
應收帳款		191,427	171,230
應收關係人款	_	29,163	21,180
		220,590	192,420
減:備抵損失	_	(2,336)	(2,826)
	<u>\$</u>	218,254	<u>189,594</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信用評等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1.合併公司信用評等A級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	收票據及 收帳款 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06,208	0.00%	-	
逾期30天以下		4,319	0.00%	-	
逾期超過121天以上			100.00%	-	
合計	<u>\$</u>	210,527			
		火西坡及	109.12.31		
	應	收票據及 收帳款 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74,076	0.00%	-	
逾期30天以下		786	0.00%	-	
逾期超過121天以上		_	100.00%		

2.合併公司信用評等B級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	票據及			
	應	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期	備抵存續期間	
	帳	面金額	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298	0.73%	53	
逾期30天以下		532	9.44%	50	
逾期超過121天以上		2,233	100.00%	2,233	
合計	<u>\$</u>	10,063		2,336	

	109.12.31					
	應收	文票據及				
	應	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期	備抵存續期間		
	帳	面金額	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575	1.57%	228		
逾期30天以下		449	21.16%	95		
逾期61~90天		86	83.72%	72		
逾期91~120天		123	86.16%	106		
逾期超過121天以上		2,325	100.00%	2,325		
合計	<u>\$</u>	17,558		2,826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月1日餘額	\$	2,826	2,145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490)	681	
12月31日餘額	<u>\$</u>	2,336	2,826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3.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對於在特定期間內無法回收(不論是延遲支付或違約)之所有應收款項提供保證,仍保留該應收帳款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因此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條件。於報導日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帳款及相關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	2.31		
				已預支金額		
	已移轉應收			(列報於短期		
讓售對象	帳款金額	額	度	借款)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中國信託商	\$ 51,122		80,000	11,072	1.42%	應收帳款及
業銀行	(USD1,847千元)			(USD400千元)		本票80,000
			109.12	21		
			107.12	1.31		
			107.12	已預支金額		
	已移轉應收		107.12			
譲售對象	已移轉應收 帳款金額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讓售對象 中國信託商	帳款金額	額		已預支金額 (列報於短期		擔保項目 應收帳款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存	貨

	-	110.12.31	109.12.31
原料	\$	6,124	14,599
在製品及半成品		131,213	106,566
製成品		39,632	24,233
	<u>\$</u>	176,969	145,398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562,548	489,203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1,908	1,390
	\$	564,456	490,593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研	發設備	租賃改良	辨 公 及 其他設備	總計
成本:			- A MCK	X 10 × 1/4	110 -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0,768	2,526	53,931	77,225
增添		-	-	13,167	13,167
處 分				(2,686)	(2,68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768	2,526	64,412	87,706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0,768	2,526	46,434	69,728
增添				7,497	7,49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768	2,526	53,931	77,225
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0,768	827	43,121	64,716
本期折舊		-	299	5,531	5,830
處 分				(2,686)	(2,68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768	1,126	45,966	67,860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0,734	529	39,611	60,874
本期折舊		34	298	3,510	3,84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768	827	43,121	64,716

	研發設備	租賃改良	辦 公 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 </u>	1,400	<u>18,446</u>	19,846
民國109年1月1日	<u>\$ 34</u>	1,997	6,823	8,854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	1,699	10,810	12,509

- 2.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因增添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應付設備款項(帳列 其他流動負債)之淨變動分別增加353千元及202千元。
-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房 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2,136	5,049	451	27,6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9)			(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22,127	5,049	451	27,627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078	4,536	451	12,065
增添		16,010	513	-	16,523
處 分		(973)	-	-	(9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	-	-	2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22,136	5,049	451	27,63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439	2,338	451	12,228
本期折舊		5,544	1,199	-	6,7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	-	(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14,981	3,537	451	18,96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071	1,127	416	6,614
本期折舊		5,333	1,211	35	6,579
處 分		(973)	-	-	(9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8	-	-	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9,439	2,338	451	12,228

帳面價值:

房 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7,1	<u>46 1</u>	,512	-		8,658
民國109年1月1日	\$	2,0	07 3	,409	3	5	5,45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u>	12,69	97 2	2,711	-		<u>15,408</u>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	九年	上度 無开	多資產之成	本及攤	銷明細如	1下:	
2 4, 1. (1.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軟體	·	
		<u>_</u>	厚利權	成	本	總	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749		23,561		41,310
新增			-		2,466		2,466
除 列			(17,749)	((23,561)	(41,31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2,466		2,466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7,749	:	23,561		41,310
攤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749		23,561		41,310
本期攤銷			-		954		954
除 列			(17,749)	((23,561)	(41,31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954		954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u> 17,749</u>		23,561		41,310
にて体み・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u>	-		<u>1,512</u>		1,512
民國109年1月1日		\$	-	·			<u>-</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u>	-	=====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分別為954千元及0千元。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 保之情形。

(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流動:				
受限制定期存款	\$	203,479	286,633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21,609	5,000	
其他		18	32	
	<u>\$</u>	225,106	291,665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	2,291	2,291	
受限制定期存款		1,038	1,032	
	<u>\$</u>	3,329	3,323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均評估未有減損之情形。

受限制定期存款主要係提供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進貨及進口關稅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	110.12.31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151,200	259,300
應收帳款融資借款(附註六(三))		11,072	42,149
	<u>\$</u>	162,272	301,449
尚未使用額度	<u>\$</u>	297,711	187,577
利率區間		0.89%~	0.89%~
	_	1.42%	1.55%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新增金額分別為226,649千元及355,334千元,新增之借款利率分別為 $0.89\%\sim1.42\%$ 及 $0.89\%\sim1.55\%$,償還之金額分別為365,826千元及345,034千元。

合併公司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到期 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一年一月至一一一年六月及一一○年一月至一一○年六月。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9,273	15,456
無擔保銀行借款		1,636	2,727
		10,909	18,18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273)	(7,273)
合計	<u>\$</u>	3,636	10,910
尚未使用額度	<u>\$</u>	-	
利率區間		1.2685%~	1.2685%~
	=	2.1617%	<u>2.1617%</u>

上述擔保銀行借款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擔保。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10.	110.12.31	
流動	\$	6,505	6,849
非流動	<u>\$</u>	2,580	9,057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18	192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14	117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 低價值租賃)	<u>\$</u>	125	11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u>	7,271	6,602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間。

另,合併公司承租部分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二年間,該等租 賃為短期及/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 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25	1,60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519)	(7,38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u>	(5,594)	(5,782)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7,51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	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606	1,45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4	1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因人口統計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1	-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3	28	
因經驗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01	11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1,925	1,606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388	7,090	
利息收入		64	8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7	20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7,519	7,388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皆為零。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	(51)	(71)	
管理費用	<u>\$</u>	(51)	(71)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 捐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7,310	7,239
本期認列		(238)	7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7,072	7,310

(7)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750%	0.875%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1.000%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六年度起每年度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申請核准,暫停提撥 當年度之勞工退休準備金。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9.31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 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増加	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_		
折現率	<u>\$</u>	(85)	89		
未來薪資增加	<u>\$</u>	88	(84)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u>\$</u>	(74)	78		
未來薪資增加	<u>\$</u>	77	(7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 為5,087千元及4,19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另,合併公司之海外子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所認列之退休金費 用分別為164千元及13千元。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298)	-
	\$ (3,298)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利益)如下:

	_	110年度	109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_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u>	\$ (<u>(5)</u> <u>12</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 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損)	\$ 57,009	(61,35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1,402	(12,272)
外國轄區稅負差異影響數	(74)	(99)
永久性差異調整	(285)	1,258
未認列虧損扣除額之變動	(12,899)	4,85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442)	6,263
	\$ (3,298)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	10.12.31	109.12.31
課稅損失	\$	163,365	187,027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203	10,645
	<u>\$</u>	172,568	197,672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 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 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2007	V + 1 - 11A	
	尚未扣除	
虧損年度	之 虧 損_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核定數)	\$ 44,552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二年度(核定數)	54,169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三年度(核定數)	221,374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四年度(核定數)	119,249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五年度(核定數)	121,815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六年度(核定數)	92,739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七年度(核定數)	70,963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八年度(核定數)	50,962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申報數)	32,271	民國一一九年度
	<u>\$ 808,094</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海外子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 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尚之	 上扣除	
虧損年度		上虧 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申報數)	\$	585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八年度(申報數)		2,942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九年度(申報數)		1,977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估列數)		1,478	民國一一五年度
	\$	6,982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明細表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9.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10.12.31
存貨跌價損失	\$	3,142	18	-	3,160	381	-	3,541
未實現銷貨毛利	_	431	(18)		413	2,917		3,330
	\$	3,573			3,573	3,298		6,8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_1	.09.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109.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	110.12.31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								
兑换利益及其								
他	\$	(27)		(12)	(39)		5	(34)
	\$	(27)		(12)	(39)		5	(34)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變動如下:

	普通	普通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74,977	74,977		
減資彌補虧損	(38,654)	-		
現金增資	8,0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44,323	74,977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950,000千元(均 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50,000千元及可轉換公司債10,000千元之額度),實收股本 分別為443,228千元及749,767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為彌補累積虧損,經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少資本額386,539千元,銷除已發行股份38,654千股,實收資本額減為363,228千元,股數為36,323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上述減資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一〇年九月十日核准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一一〇年九月十五日為彌補虧損減資基準日。

另本公司為擴大未來產品之銷售,並考量集資成本之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及股權穩定等因素,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總額不超過8,000千股,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會中決議辦理民國一一〇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5,000千股,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每股以31.6元溢價發行,私募金額計158,000千元,以及民國一一〇年第二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3,000千股,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每股以31.6元溢價發行,私募金額計94,800千元,合計私募總額為252,800千元,溢價帳列資本公積172,800千元,並洽特定人士全數以現金認購,上述增資案之增資準日皆為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六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上述私募之有價證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該股票原則上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私募新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2.資本公積

	110.12.	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4	1,083 68,283
庫藏股票交易	1	1,534 11,534
長期投資		2,150 2,150
	<u>\$ 25</u>	4,767 81,967

110 12 21

100 12 2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 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 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 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8,865千元 (每股0.2元),此決議尚待後續股東會決議通過,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 道查詢。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 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 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 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訂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 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分派時其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 年度剩餘盈餘百分之五十,其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本公司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 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 計估計變動,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 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 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 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 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虧損撥補案,該項決議與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分配每股現金股利為1元,上述盈餘分配情形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10 4 11 14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構財和	營運機 勞報表 之兌換 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 之金實現損益 未實現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8	(5,000)	(4,84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			
兌換差額		(22)	-	(2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36	(5,000)	(4,864)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8	(5,000)	(4,89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50	-	5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58	(5,000)	(4,842)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	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_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60,307	(61,35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註)		37,791	74,977
基本每股盈餘(元)	<u>\$</u>	1.60	(0.82)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u>.</u>	§ (1.6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u>\$</u>	60,307	(61,35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37,791	74,97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股票紅利(千			
股)		251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38,042	74,977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59	(0.82)
稀釋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į	§ (1.69)

計算每股盈餘時,減資彌補虧損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十五日,因追溯調整,民國一〇九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109年度 追溯調整前		109年度 追溯調整後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	(61,358)	(61,35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74,977	36,323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82)	(1.69)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82)	(1.69)

註:民國一○九年度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已考慮追溯調整影響數。

(十六)客户合约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_
中國	\$	454,022	387,429
臺灣		362,934	245,393
其他國家		9,846	3,691
	<u>\$</u>	826,802	636,513
主要產品			
電腦及周邊消費電子相關應用IC	\$	771,782	558,111
其他		55,020	78,402
	<u>\$</u>	826,802	636,513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20,590	192,420	182,870	
減:備抵損失		(2,336)	(2,826)	(2,145)	
合 計	<u>\$</u>	218,254	189,594	180,725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 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 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為稅後虧損,不擬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14,808千元,董事酬勞估列為2,221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列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以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	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6,926)	(35,3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20)	-	
什項收入及支出		760	9	
	\$	(6,186)	(35,384)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筆記型電腦產業,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含關係人)餘額之92.68%及90%係由五家客戶所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定期評估應收款項回收之可能性,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之收款記錄良好,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2)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A.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人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B.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下表分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列示上述金融資 產提列之備抵損失及是否已有信用減損情形:

110 10 01

	110.12.31					
		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	.		
	12個	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等級	損	失	損失—未減損	損失一已減損		
BBB-至AAA	\$	228,435	-	-		
帳面金額	<u>\$</u>	228,435	-	_		
			100 12 21			
			109.12.31			
		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	•		
	12個	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等級	損	失	損失一未減損	損失一已減損		
BBB-至AAA	<u>\$</u>	294,988	-			
帳面金額	<u>\$</u>	294,988	-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無減 損提列或迴轉之情事。

2.流動性風險

除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應付薪資及獎金及其他流動負債將於未來一年內支付外,其餘之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如下表所示。另下表資訊係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約現金 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超過 1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62,736)	(162,736)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9,193)	(3,298)	(3,298)	(2,597)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				
期之長期借款)	 (11,093)	(3,736)	(3,698)	(3,659)
	\$ (183,022)	(169,770)	(6,996)	(6,256)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03,231)	(303,231)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6,230)	(3,534)	(3,534)	(9,162)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				
期之長期借款)	 (18,615)	(3,742)	(3,777)	(11,096)
	\$ (338,076)	(310,507)	(7,311)	(20,258)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 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為千元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5,039	27.681	693,109	22,200	28.099	623,808	
人民幣	552	4.346	2,397	1,648	4.320	7,119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314	27.681	64,064	3,310	28.099	93,007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5,255千元及減少或增加21,349千元。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匯率資訊如下:

	110年	度	109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 金	\$ (6,883)	27.940	(35,368)	29.460		
人民幣	(43)	4.330	(25)	4.270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 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內部 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 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82千元及減少或增加234 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借款、其他金融資產 一流動及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

4.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價值						
	4	長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0,584	-	-	-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		218,25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28,434						
小計	\$	847,2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62,272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7,610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9,085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8,714	-	-	-	-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之長								
期借款)		10,909		<u> </u>				
小計	\$	318,590						

				109.12.31		
				公允	價值	
	<u></u>	長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8,059	-	-	-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		189,59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94,988				
小計	\$	672,6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1,449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3,79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5,906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998	-	-	-	-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之長						
期借款)		18,183				
小計	\$	422,333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 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 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 市 (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若屬清 算中公司,係以其淨資產價值(預計收回之剩餘投資款)為公允價值。

- (3)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之情形。
-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 活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 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允價值關係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 淨資產價值 •淨資產價值 • 不適用

益按公允價值衡 法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

益工具投資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管理階層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董事長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內部稽核人員協助董事長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約定期間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定期存款)及應收款項等。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係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且均信用良好。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處。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由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所監控,持續監督合併公司實際現金流量部位,並使用多方面的資訊,預測並監控合併公司在長期與短期之現金流動部位,財務部門並投資額外之現金於適當到期日之存款或短期性投資,並確保合併公司之流動性,足以因應即將到期之負債,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及目前尚有銀行未動支之借款額度297,711千元,應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 美元、新台幣及人民幣。

(2)利率風險

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說明。

(廿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 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 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 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 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u>\$ 332,177</u>	432,620	
權益總計	<u>\$ 753,200</u>	440,353	
負債資本比率	44.10%	98.24%	

本公司本期因減資彌補虧損386,539千元及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8,000千元及資本公積一普通股股票溢價172,800千元,致使權益總額增加以及負債資本比率減少。

(廿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已認列相關負債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詳附註六(五)。
- 2.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4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110年1月1日餘額	\$	301,449	15,906	18,183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借款		226,649	-	-
償還借款		(365,826)	-	(7,274)
租賃負債償還			(6,814)	-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139,177)	(6,814)	(7,274)
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				
利息費用		-	218	-
支付之利息		-	(218)	-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7)	-
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小計			(7)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162,272	9,085	10,909
	4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109年1月1日餘額	\$	291,149	5,547	-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借款		355,334	-	20,000
尚 署 从 劫				(1.015)
償還借款		(345,034)	-	(1,817)
租賃負債償還		(345,034)	(6,180)	(1,817)
租賃負債償還		(345,034) - 10,300	(6,180) (6,180)	<u> </u>
租賃負債償還				<u> </u>
租賃負債償還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u> </u>
租賃負債償還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			(6,180)	<u> </u>
租賃負債償還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 利息費用			(6,180)	<u> </u>
租賃負債償還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 利息費用 支付之利息			(6,180)	- 18,183 - -
租賃負債償還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 利息費用 支付之利息 取得使用權資產			(6,180) 192 (192) 16,523	- 18,183 - - -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矽格)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華碩電腦)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法人董事)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法人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華碩電腦	<u>\$ 98,874</u>	83,227
	應收關係	人款項
	110.12.31	109.12.31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華碩電腦	<u>\$ 29,163</u>	21,180

合併公司售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均依銷售之產品規格而定,部份產 品視銷售之數量給予不定幅度之折扣,因此,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 明顯不同;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授信條件為月結60天收款,一般客戶之銷售交 易授信條件則視個別客戶之過去交易往來經驗及債信評估結果決定採預收貨款、即 期電匯或月結30天至90天不等。

2.進貨及委託加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貨及委	託加工
	110年度	109年度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矽格	<u>\$ 24,845</u>	35,769
	應付關係	人款項
	110.12.31	109.12.31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矽格	<u>\$ 5,491</u>	3,932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尚無明顯不同。

3.其他交易

合併公司因業務往來而支付關係人之技術授權費、雜項購置、租借機台及程式 開發費用等支出明細如下:

		領		
	交易內容	110-	年度	109年度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借機費	\$	4	159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雜項購置		-	68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程式開發費用		<u></u>	538
		\$	4	765

上述款項皆已全數支付。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	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125	19,653
退職後福利		642	634
	<u>\$</u>	26,767	20,287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進貨及進口關稅擔保 一非流動	\$ 1,038	1,032
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 動)	短期銀行借款擔保	203,479	286,633
應收帳款	短期銀行借款擔保	 51,122	56,819
		\$ 255,639	344,48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附註六(十二)及附註七外,合併公司尚有之重要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依合併公司另與其他公司等簽訂之軟體及技術授權合約,依約應給付軟體授權金及按 生產單位數計付一定金額之權利金。

(二)合併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國泰世華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有追索權應收帳款承購暨融資合約,並提供本票作為擔保,已提供銀行之銀行保證票據總額如下:

保證票據

110.12.31 109.12.31 \$ 487,681 538,09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本公司為簡化轉投資架構及撙節費用,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子公司杰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杰能電子)之董事會決議通過,及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將依據企業併購法第19條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杰能電子為消滅公司,由於杰能電子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本公司就合併案件並未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作為合併對價,合併後對股東權益初估並無影響。
-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840千股,訂定增資基 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六日。本案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定或實際作業需求 需變更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性 質 別	成本者	費用者	'D 0	成本者	費用者	T = 1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07,817	107,817	-	87,552	87,552	
勞健保費用	-	7,030	7,030	-	6,316	6,316	
退休金費用	-	5,200	5,200	-	4,138	4,1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356	2,356	-	2,250	2,250	
折舊費用	-	12,573	12,573	-	10,421	10,421	
攤銷費用	-	954	954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期 末			期中最高		
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	敗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持股比率	備註
本公司	達斯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2:	50	-	7.59 %	註	7.59 %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註:所持有之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合併公司依照淨資產價值法評價(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交易怕	青形			单一般交易不同 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限公司(華碩電	本公司之主要 管理人員(法 人董事)	銷貨	(98,874)	12 %	月結 60天	尚無顯著 不同	尚無顯著不同	29,163	13%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交易均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 1%,不予揭露。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Ī.	投資公司	司	被投資		主要管	原始投	資金額	期	末持	有	期中最高	被投資	本期認列	
	名 和	偁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千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公 司	之	備註
											出資比率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公司		杰能電子	新北市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6,798	6,798	700	100.00%	2,655	100.00%	-	-	本公司之
														子公司
ı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	實收	投資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本期 收回投	■出或 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公司名稱	項目	資本額	方式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損 益 (註4)	價值	投資收益
芯垣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芯垣科技)	電子材料 批發業	9,047 (USD300)	(註1)	9,047 (USD300)	-	-	9,047 (USD300)	(1,477)	100.00%	(1,477)	2,115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2)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9,047	8,304	451,920
(USD300千元)	(USD300千元)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依實際匯出之歷史匯率換算新台幣金額;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3: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註4: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東持股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18.04%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 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 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 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資訊及產業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項目為筆電研究、設計、開發、生產、銷售電子產品、資訊軟體、積體電路設計服務等,為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部門損益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部門資產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電腦及周邊消費電子相關應用IC	\$	771,782	558,111
其他		55,020	78,402
	<u>\$</u>	826,802	636,513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 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	109年度	
中國	\$	454,022	387,429
台灣		362,934	245,393
其他國家		9,846	3,691
	<u>\$</u>	826,802	636,513

2.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0年度		109年度	
台灣			 \$	29,763	27,047
中國				253	870
			\$	30,016	27,917

註: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1	10年度	109年度	
C客户	\$	338,064	283,276	
華碩電腦		98,874	83,227	
	\$	436,938	366,503	

附錄二 股票代碼:6243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力行路21號4樓

電 話:(03)666-2888



安侯建業群合會計師重務的 KPMG

新竹市300091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091,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3 579 9955

傳 真 Fax 網 址 Web + 886 3 563 2277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 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主要係屬銷售個 人電腦系統或消費性電子產品等領域,由於科技快速變遷、產業競爭激烈及產品汰換速度 加快,其相關產品之銷售價格及需求可能會下降。因此,存貨備抵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 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對存貨庫齡報表之完整性,及執 行抽樣測試最後有效異動單據與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及核 算其提列備抵損失金額之合理性;針對庫齡天數較長(如一年以上)之存貨,檢視其期後銷 售狀況以驗證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評價 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 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說 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對於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管理階層採用IFRS 9簡化作法按應收帳款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其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依客戶財務狀況、歷史收款記錄及應收帳款帳齡等,並考量產業及經濟狀況進行前瞻性調整以反映預期信用損失。因此,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有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及評估前瞻性調整之合理性,重新核算管理階層提列備抵損失。另,核對期末逾期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是否適足與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杳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負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 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 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 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 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召倩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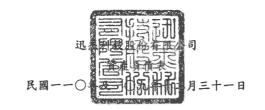
画品

會計師:

曾镁锰

ム 国際記 866號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 · (88) 台財證 (六) 第 18311 號 民 國 一一 年 三 月 十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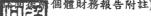


			110.12.31		109.12.3	31				110.12.31		109.12.3	1
	資 產	金	額	_%	金 額	_%_		負債及權益	金	類	_%_	金 額	_%_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99,389	37	183,726	2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三)、(十)及八)	\$	162,272	15	301,449	35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七)及八)		185,708	17	168,205	19	2170	應付帳款		102,119	8	69,865	8
1180	應收關係人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七)、七及八)		31,680	3	21,848	3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5,491	1	3,932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76,969	16	145,398	17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附註六(十八))		28,624	3	12,922	2
147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5,861	1	14,90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6,239	1	6,235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九)及八)		225,106	21	292,032	3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六))		13,434	1	10,208	1
			1,034,713	95	826,112	95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7,273	1	7,273	1
	非流動資產:									325,452	30	411,884	4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4,770	-	6,274	1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9,846	2	12,509	1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3,636	-	10,910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8,404	1	14,538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34	-	39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1,512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580		8,78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6,871	1	3,573	-				6,250		19,737	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5,594	1	5,782	1		負債總計		331,702	30	431,621	50
1980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九)及八)		3,192		3,186			權益(附註六(十五)):					
			50,189	5	45,862	5	3110	普通股股本		443,228	41	749,767	86
							3200	資本公積		254,767	23	81,967	9
							3350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60,069	6	(386,539)	(44)
							3400	其他權益		(4,864)	NA	(4,842)	(1)
								權益總計		753,200	70	440,353	50
	資產總計	\$	1,084,902	<u>100</u>	871,974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84,902	<u>100</u>	871,974	<u>100</u>

董事長:翁佳祥



訓訓



會計主管:趙淑季





		110年度	E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824,988	100	636,04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563,671	<u>68</u>	490,593	<u>77</u>
	營業毛利	261,317	32	145,453	23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八)、(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7,184	7	48,537	8
6200	管理費用	73,399	9	57,408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025	8	62,417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90)		681	
	營業費用合計	194,118	24	169,043	<u>27</u>
	營業淨利(損)	67,199	8	(23,590)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6,446)	(1)	(35,431)	(6)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附註六(五))	(1,477)	-	(1,967)	-
7100	利息收入	694	-	2,948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二))	(2,961)		(3,318)	(1)
		(10,190)	(1)	(37,768)	(7)
	稅前淨利(損)	57,009	7	(61,358)	(1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四))	(3,298)		_	
	本期淨利(損)	60,307	7	(61,358)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238)		7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38)		7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	-	6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5		(1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		50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60)		1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047	7	(61,237)	<u>(11</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60		<u>(1.6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59		<u>(1.69</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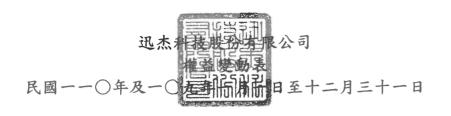
董事長:翁佳祥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文凱 ~5~

會計主管:趙淑雯





					> 1 1 - 1 - > 1 - · ·		
	普通股	78 L) 44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融資產		the see also
	股_本	资本公積	_(累積虧損)_	差 額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749,767	81,967	(325,252)	108	(5,000)	(4,892)	501,590
本期淨損	-	-	(61,358)	-	-	-	(61,3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1	50	_	50	1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287)	50		50	(61,237)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49,76	81,967	(386,539)	158	(5,000)	(4,842)	440,353
本期淨利	-	-	60,307	-	-	-	60,3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_		(238)	(22)	-	(22)	(2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069	(22)	_	(22)	60,047
減資彌補虧損	(386,539	9) -	386,539	-	-	-	-
現金增資	80,000	172,800		_	_		252,800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43,228	254,767	60,069	136	(5,000)	(4,864)	753,200

董事長:翁佳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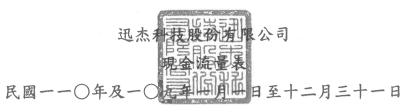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人:鍾文凱 ~6~

經理人: 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57,009	(61,3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964	9,785
攤銷費用	954	-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490)	681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1,908	1,390
利息費用	2,961	3,318
利息收入	(694)	(2,9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1,477	1,967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失(利益)淨額	(50)	(7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030	14,1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013)	(3,195)
應收關係人款	(9,832)	(7,264)
存貨	(33,479)	82,291
其他營業資產	(591)	2,6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0,915)	74,485
應付帳款	32,254	28,371
應付關係人款	1,559	(1,692)
其他營業負債	18,601	1,8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2,414	28,4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501)	102,9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6,538	55,733
收取之利息	708	3,128
支付之利息	(2,987)	(3,29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4,259	55,565

(續下頁)

董事長: 翁佳祥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文凱 ~7~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56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14)	(7,295)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5)
取得無形資產	(2,466)	-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	66,545	20,31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6)	(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259	8,3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26,649	355,334
短期借款減少	(365,826)	(345,034)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274)	(1,817)
租賃本金償還	(6,204)	(5,548)
現金增資	252,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145	22,9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15,663	86,8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3,726	96,9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9,389	183,726

董事長: 翁佳祥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鍾文凱 ~7-1~

會計主管:趙淑雯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民國九十年八月三十一日正式進入科學工業園區,註冊地址為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力行路21號4樓。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設計、開發、生產、銷售電子產品、資訊軟體及積體電路設計服務等。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為合併基準日與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迅 杰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迅杰國際公司」)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迅杰國際 公司則因合併而消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 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一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 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 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 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 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 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 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 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 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 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約當現金 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 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 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 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 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相關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 (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 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 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移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 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 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 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 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 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 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 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 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 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 益。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 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 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 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 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研發設備:2~5年
- (2)租賃改良:5~10年
- (3)辦公及其他設備:2~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 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 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 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 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本公司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一本公司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 指示之權利;或
 - 本公司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 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 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 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 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 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 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 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 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 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 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 用。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 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 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專利權 1~3年
- (2)電腦軟體 1~3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 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 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 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 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 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商品銷售

本公司研究、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與資訊軟體。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 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 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 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 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 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 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 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 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 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 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 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 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 率予以衡量。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後(若有),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 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 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 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 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 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本公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七)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 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 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可能因市 場新產品之推出,原有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致產品需求產生重大變動,造成其 需求及價格可能下降,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有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存貨評價估 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且能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 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 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 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	200	56
活期及支票存款		310,507	157,270
定期存款		88,682	26,400
	<u>\$</u>	399,389	183,726

(二)金融資產及負債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持有達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係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 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達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5,000千元已於以前年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 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 3.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	-	10
應收帳款		188,044	171,021
應收關係人款		31,680	21,848
		219,724	192,879
減:備抵損失		(2,336)	(2,826)
	<u>\$</u>	217,388	190,053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信用評等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1.本公司信用評等A級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灰	收票據及 惠收帳款 長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05,342	0.00%	-
逾期30天以下		4,319	0.00%	-
逾期超過121天以上			100.00%	
合計	<u>\$</u>	209,661		-
		15	109.12.31	
	及	收票據及 惠收帳款 長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74,535	0.00%	-
逾期30天以下		786	0.00%	-
逾期超過121天以上			100.00%	
合計	\$	175,321		

2.本公司信用評等B級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	票據及		
	應」	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期	備抵存續期間
	帳	面金額	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298	0.73%	53
逾期30天以下		532	9.44%	50
逾期超過121天以上		2,233	100.00%	2,233
合計	<u>\$</u>	10,063		2,336

			109.12.31	
	應	女票據及 收帳款 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575	1.57%	228
逾期30天以下		449	21.16%	95
逾期61~90天		86	83.72%	72
逾期91~120天		123	86.16%	106
逾期超過121天以上		2,325	100.00%	2,325
合計	<u>\$</u>	17,558		2,826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	110年度	
1月1日餘額	\$	2,826	2,145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490)	681
12月31日餘額	\$	2,336	2,826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3.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本公司對於在特定期間內無 法回收(不論是延遲支付或違約)之所有應收款項提供保證,仍保留該應收帳款之 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因此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條件。於報導日未除列之已移轉應 收帳款及相關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	2.31		
				已預支金額		
	已移轉應收			(列報於短期		
讓售對象	帳款金額	額	度	借款)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中國信託商	\$ 51,122		80,000	11,072	1.42%	應收帳款及
業銀行	(USD1,847千元)			(USD400千元)		本票80,000
			400.44			
			109.12	2.31		
			109.12	2.31 已預支金額		
			109.12			
譲售對象	已移轉應收 帳款金額	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讓售對象 中國信託商	帳款金額	額		已預支金額 (列報於短期		擔保項目 應收帳款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存 貨

, , , , , , , , , , , , , , , , , , ,	110.12.31		
原料	\$	6,124	14,599
在製品及半成品		131,213	106,566
製成品		39,632	24,233
	<u>\$</u>	176,969	145,398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10	4. 左 立	100 左 卒
		年度	109年度
七化小化铀和	Φ.		400 202

存貨出售轉列\$ 561,763489,203提列存貨跌價損失1,9081,390\$ 563,671490,593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 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	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u>\$</u>	4,770	6,274

2.子公司

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所享有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1	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本期(損)益之份額	\$	(1,477)	(1,967)

3. 擔 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辨公及	
	<i>₩</i>	F發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0,768	2,526	53,931	77,225
增添		-	-	13,167	13,167
處 分				(2,686)	(2,68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768	2,526	64,412	87,706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0,768	2,526	46,434	69,728
增添		_		7,497	7,49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768	2,526	53,931	77,225
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0,768	827	43,121	64,716
本期折舊		-	299	5,531	5,830
處分				(2,686)	(2,68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768	1,126	45,966	67,860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0,734	529	39,611	60,874
本期折舊		34	298	3,510	3,84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768	827	43,121	64,716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u>		1,400	18,446	19,846
民國109年1月1日	<u>\$</u>	34	1,997	6,823	8,854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u>	_	1,699	10,810	12,509

- 2.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增添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應付設備款項(帳列 其他流動負債)之淨變動分別增加353千元及202千元。
-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 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房 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20,908	5,049	451	26,408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105	4,536	451	11,092
增添		14,803	513	-	15,31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0,908	5,049	451	26,408

		房 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081	2,338	451	11,870
本期折舊		4,935	1,199	-	6,13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14,016	3,537	451	18,004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384	1,127	416	5,927
本期折舊		4,697	1,211	35	5,94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9,081	2,338	451	11,870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u>	6,892	1,512	-	8,404
民國109年1月1日	<u>\$</u>	1,721	3,409	35	5,165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1,827	2,711	-	14,538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專利權	成 本 _	總 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659	23,561	41,220
新增		-	2,466	2,466
除 列		(17,659)	(23,561)	(41,22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2,466	2,466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17,659	23,561	41,220
攤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659	23,561	41,220
本期攤銷		-	954	954
除 列		(17,659)	(23,561)	(41,22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954	954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17,659	23,561	41,220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u>	-	1,512	1,512
民國109年1月1日	\$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		-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分 別為954千元及0千元。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流動:				
受限制定期存款	\$	203,479	286,633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21,609	5,0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67	
其他		18	32	
	<u>\$</u>	225,106	292,032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	2,154	2,154	
受限制定期存款		1,038	1,032	
	<u>\$</u>	3,192	3,186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均評估未有減損之情形。

受限制定期存款主要係提供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進貨及進口關稅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151,200	259,300
應收帳款融資借款(附註六(三))		11,072	42,149
	<u>\$</u>	162,272	301,449
尚未使用額度	<u>\$</u>	297,711	187,577
利率區間		0.89%~	0.89%~
	=	1.42%	1.55%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新增金額分別為226,649千元及355,334千元,新增之借款利率分別為 $0.89\%\sim1.42\%$ 及 $0.89\%\sim1.55\%$,償還之金額分別為365,826千元及345,034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一年一月至一一一年六月及一一○年一月至一一○年六月。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9,273	15,456
無擔保銀行借款		1,636	2,727
		10,909	18,18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273)	(7,273)
合計	<u>\$</u>	3,636	10,910
尚未使用額度	<u>\$</u>	-	
利率區間		1.2685%~	1.2685%~
	=	2.1617%	<u>2.1617%</u>

上述擔保銀行借款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擔保。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u>\$ 6,239</u>	6,235	
非流動	<u>\$ 2,580</u>	8,788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	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77	153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14	117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u>	125	11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620	5,931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間。

另,本公司承租部分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二年間,該等租賃 為短期及/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 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	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25	1,60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519)	(7,38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u>	(5,594)	(5,782)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 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 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 收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7,51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 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	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606	1,45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4	1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人口統計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1	-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3	28
- 因經驗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01	11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1,925	1,606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	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388	7,090
利息收入		64	8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7	20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7,519	7,388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皆 為零。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u>	(51)	(71)
管理費用	<u>\$</u>	(51)	(71)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	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7,310	7,239
本期認列		(238)	7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7,072	7,310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750%	0.875%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1.000%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度起每年度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申請核准,暫停提撥當 年度之勞工退休準備金。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9.31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 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増加	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u>\$</u>	(85)	89
未來薪資增加	<u>\$</u>	88	(84)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u>\$</u>	(74)	78
未來薪資增加	<u>\$</u>	77	(7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 為5,087千元及4,19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千及	109年及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298)	
	\$ (3,298)	

100 左 立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利益)如下:

 2
 110年度
 109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9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
 1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損)	\$ 57,009	(61,35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1,402	(12,272)
永久性差異調整	84	1,654
未認列之虧損扣除額之變動	(13,342)	4,35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442)	6,263
	\$ (3,298)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	10.12.31	109.12.31
課稅損失	\$	145,992	165,446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203	10,645
	<u>\$</u>	<u> 155,195</u>	176,091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 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 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			
虧損年度	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二年度(核定數)	\$ 36,244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三年度(核定數)	205,755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四年度(核定數)	119,209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五年度(核定數)	121,815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六年度(核定數)	92,739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七年度(核定數)	70,963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八年度(核定數)	50,962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申報數)	32,271	民國一一九年度	
	<u>\$ 729,958</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明細表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 1 1	(借)貸記	(借)貸記 其他綜合	100 10 21	(借)貸記	(借)貸記 其他綜合	440.44.04
		109.1.1	損益表	損益表_	109.12.31	損益表	損益表	110.12.31
存貨跌價損失	\$	3,142	18	-	3,160	381	-	3,541
未實現銷貨毛利	_	431	(18)		413	2,917		3,330
	\$	3,573			3,573	3,298		6,8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		109.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	109.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	110.12.31
兌換利益及其								
他	\$	(27)	_	(12)	(39)	_	5	(34)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八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變動如下:

	普通	普通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74,977	74,977		
減資彌補虧損	(38,654)	-		
現金增資	8,0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44,323	74,977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950,000千元(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50,000千元及可轉換公司債10,000千元之額度),實收股本分別為443,228千元及749,767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為彌補累積虧損,經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少資本額386,539千元,銷除已發行股份38,654千股,實收資本額減為363,228千元,股數為36,323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上述減資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一〇年九月十日核准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一一〇年九月十五日為彌補虧損減資基準日。

另本公司為擴大未來產品之銷售,並考量集資成本之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及股權穩定等因素,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總額不超過8,000千股,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會中決議辦理民國一一〇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5,000千股,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每股以31.6元溢價發行,私募金額計158,000千元,以及民國一一〇年第二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3,000千股,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每股以31.6元溢價發行,私募金額計94,800千元,合計私募總額為252,800千元,溢價帳列資本公積172,800千元,並洽特定人士全數以現金認購,上述增資案之增資準日皆為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六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上述私募之有價證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該股票原則上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私募新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2.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41,08	68,283
庫藏股票交易	11,53	4 11,534
長期投資	2,150	0 2,150
	<u>\$ 254,76°</u>	<u>81,96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 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 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 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8,865千元 (每股0.2元),此決議尚待後續股東會決議通過,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 道查詢。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 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 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 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訂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 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分派時其股利總額以不低於當 年度剩餘盈餘百分之五十,其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本公司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 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 計估計變動,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 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 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 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 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虧損撥補案,該項決議與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內容 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 分配每股現金股利為1元,上述盈餘分配情形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 構財務報 換算之兌 差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8	(5,000)	(4,84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	生之			
兌換差額		(22)	-	(2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136	(5,000)	(4,864)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8	(5,000)	(4,89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	生之			
兌換差額		50	-	5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58	(5,000)	(4,842)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	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u>\$</u>	60,307	(61,35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註)		37,791	74,977
基本每股盈餘(元)	<u>\$</u>	1.60	(0.82)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u>\$</u>	(1.69)

	110年度		109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60,307	(61,35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37,791	74,97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股票紅利(千				
股)		25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38,042	74,977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59	(0.82)	
稀釋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9	\$ (1.69)	

計算每股盈餘時,減資彌補虧損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〇年九 月十五日,因追溯調整,民國一〇九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109年度 追溯調整前		109年度 追溯調整後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	(61,358)	(61,35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	74,977	36,323	
基本每股盈餘(元)	<u>\$</u>	(0.82)	(1.69)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82)	(1.69)	

註: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已考慮追溯調整影響數。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	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	452,669	386,962
臺灣		362,934	245,393
其他國家		9,385	3,691
	<u>\$</u>	824,988	636,046
主要產品			
電腦及周邊消費電子相關應用IC	\$	730,677	558,111
其他		94,311	77,935
	<u>\$</u>	824,988	636,046

2.合約餘額

	1	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19,724	192,879	182,420
減:備抵損失		(2,336)	(2,826)	(2,145)
	<u>\$</u>	217,388	190,053	180,275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 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 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為稅後虧損,不擬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14,808千元,董事酬勞估列為2,221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列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以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	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6,843)	(35,4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20)	-
什項收入及支出		417	1
	<u>\$</u>	(6,446)	(35,431)

110左 広

100 左 改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筆記型電腦產業,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含關係人)餘額之92.68%及90%係由五家客戶所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定期評估應收款項回收之可能性,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之收款記錄良好,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2)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A.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人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B.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下表分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列示上述金融資 產提列之備抵損失及是否已有信用減損情形: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年	国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等級	損	失	損失-未減損	損失一已減損		
BBB-至AAA	\$	228,298	-	-		
帳面金額	<u>\$</u>	228,298	-			
	109.12.31					
		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個	固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等級	損	失	損失—未減損	損失一已減損		
BBB-至AAA	\$	295,218				
帳面金額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無減 損提列或迴轉之情事。

2.流動性風險

除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應付薪資及獎金及其他流動負債將於未來一年內支付外,其餘之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如下表所示。另下表資訊係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約現金 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超過 1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62,736)	(162,736)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8,921)	(3,162)	(3,162)	(2,597)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				
期之長期借款)	 (11,093)	(3,736)	(3,698)	(3,659)
	\$ (182,750)	(169,634)	(6,860)	(6,256)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03,231)	(303,231)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5,301)	(3,206)	(3,206)	(8,889)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				
期之長期借款)	 (18,615)	(3,742)	(3,777)	(11,096)
	\$ (337,147)	(310,179)	(6,983)	(19,985)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為千元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5,018	27.681	692,527	22,195	28.099	623,670
人民幣	464	4.346	2,017	711	4.320	3,071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487	4.346	2,115	838	4.320	3,61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314	27.681	64,064	3,310	28.099	93,007
美 金	2,314	27.681	64,064	3,310	28.099	93,007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5.219千元及減少或增加21.349千元。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 匯率資訊如下:

	110年	度	109年度			
	 兌換損益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 金	\$ (6,800)	27.940	(35,407)	29.460		
人民幣	(43)	4.330	(25)	4.270		

(4)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 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 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79千元及減少或增加234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借款、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及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

4.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 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 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	價值	
	<u>+</u>	長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9,389	-	-	-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		217,38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28,298				
小計	\$	845,0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62,272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7,610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8,819	-	_	_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8,624	-	-	-	-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之長						
期借款)		10,909				
小計	\$	318,234				
				109.12.31		
				公允		
	<u>+</u>	長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726	-	-	-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		190,05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95,218				
小計	\$	668,9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1,449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3,79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5,023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988	-	-	-	-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之長						
期借款)		18,183				
小計	\$	421,440				

本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 第二級: 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 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 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 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若屬清算 中公司,係以其淨資產價值(預計收回之剩餘投資款)為公允價值。

- (3)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之情形。
-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 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評價技術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透過其他綜合損淨資產價值・不適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 淨益按公允價值衡 法量之金融資產 — 無活絡市場之權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 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管理階層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董事長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內部稽核人員協助董事長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約定期間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定期存款)及應收款項等。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係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且均信用良好。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由本公司之財務部門所監控,持續監督本公司實際現金流量部位,並使用多方面的資訊,預測並監控本公司在長期與短期之現金流動部位,財務部門並投資額外之現金於適當到期日之存款或短期性投資,並確保本公司之流動性,足以因應即將到期之負債,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目前尚有銀行未動支之借款額度297,711千元,應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元、 新台幣及人民幣。

(2)利率風險

請詳本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說明。

(廿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 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u>\$ 331,702</u>	431,621
權益總額	<u>\$ 753,200</u>	440,353
負債資本比率	44.04%	98.02%

本公司本期因減資彌補虧損386,539千元及辦理現金增資,增加股本8,000千元及資本公積一普通股股票溢價172,800千元,致使權益總額增加以及負債資本比率減少。 (廿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 及籌資活動如下:

- 1.已認列相關負債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詳附註六(六)。
- 2.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4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110年1月1日餘額	\$	301,449	15,023	18,183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借款		226,649	-	-	
償還借款		(365,826)	-	(7,274)	
租賃負債償還			(6,204)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139,177)	(6,204)	(7,274)	
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					
利息費用		-	177	-	
支付之利息			(177)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62,272	8,819	10,909	

	知	5期借款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109年1月1日餘額	\$	291,149	5,255	-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借款		355,334	-	20,000	
償還借款		(345,034)	-	(1,817)	
租賃負債償還			(5,548)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10,300	(5,548)	18,183	
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					
利息費用		-	153	-	
支付之利息		-	(153)	-	
取得使用權資產			15,316	-	
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小計			15,31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01,449	15,023	18,183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華碩電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法人董事)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矽格)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法人董事)
芯垣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杰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当				
	1	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一華碩電腦	\$	98,874	83,227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11	734		
	<u>\$</u>	108,885	83,961		
		應收關係	人款項		
	11	0.12.31	109.12.31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華碩電腦	\$	29,163	21,180		
本公司之子公司		2,517	668		
	<u>\$</u>	31,680	21,848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均依銷售之產品規格而定,部份產品 視銷售之數量給予不定幅度之折扣,因此,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明 顯不同;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授信條件為月結60天收款,一般客戶之銷售交易授 信條件則視個別客戶之過去交易往來經驗及債信評估結果決定採預收貨款、即期電 匯或月結30天至90天不等。

2. 進貨及委託加工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貨及委	·託加工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矽格	<u>\$ 24,845</u>	35,769
	應付關係	人款項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矽格	<u>\$ 5,491</u>	3,932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尚無明顯不同。

3.其他交易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而支付關係人之技術授權費、雜項購置、租借機台及程式開 發費用等支出明細如下:

			交易金	額
	交易內容	110-	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借機費	\$	4	159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雜項購置		-	68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程式開發費用		<u>-</u>	538
		\$	4	765

上述款項皆已全數支付。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代墊關係人(本公司之子公司) 款項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367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125	19,653
退職後福利		642	634
	<u>\$</u>	26,767	20,287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進貨及進口關稅擔保 一非流動	\$ 1,038	1,032
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銀行借款擔保	203,479	286,633
應收帳款	短期銀行借款擔保	51,122	56,819
		\$ 255,639	344,48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附註六(十二)及附註七外,本公司尚有之重要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依本公司另與其他公司等簽訂之軟體及技術授權合約,依約應給付軟體授權金及按生 產單位數計付一定金額之權利金。
- (二)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國泰世華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有追索權應收帳 款承購暨融資合約,並提供本票作為擔保,已提供銀行之銀行保證票據總額如下:

【110.12.31109.12.31保證票據\$ 487,681538,09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本公司為簡化轉投資架構及撙節費用,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子公司杰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杰能電子)之董事會決議通過,及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將依據企業併購法第19條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杰能電子為消滅公司,由於杰能電子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本公司就合併案件並未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作為合併對價,合併後對股東權益初估並無影響。
-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年三月十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840千股,訂定增資基 準日為民國一一年三月十六日。本案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定或實際作業需求 需變更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性 質 別	成本者	費用者	'다' 티	成本者	費用者	(D 5)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03,114	103,114	-	85,407	85,407		
勞健保費用	-	6,963	6,963	-	6,268	6,268		
退休金費用	-	5,036	5,036	-	4,125	4,125		
董事酬金		3,286	3,286		875	8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301	2,301	-	2,199	2,199		
折舊費用	-	11,964	11,964	-	9,785	9,785		
攤銷費用	-	954	954	-	-	-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73	7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 </u>	6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752</u>	1,48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539</u>	1,29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 18.93%</u>	
監察人酬金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1.董事酬勞:各董事酬勞之分配由董事長擬案,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給 付。
- 2.經理人薪資:依照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由董事長擬案,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 董事 會通過後給付。
- 3. 員工薪資:依照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參考年資、績效等綜合因素辦理。
- 4.員工及經理人季獎金:視公司每季營收目標及個人目標發放。
- 5.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八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運作,無監察人之酬金。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期	末		
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達斯股票	_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250	-	7.59 %	註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所持有之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本公司依照淨資產價值法評價(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父务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模、帳款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 管理人員(法 人董事)	銷貨	(98,874)	12 %	月結 60天	尚無顯著 不同	尚無顯著不同	29,163	13%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有	被投資	本期認列	
帳面金額	公司	之	備註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6 2,655	-	-	本公司之
			子公司
'	隆	展 帳面金額 公 司 本期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	實收	投資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本期 收回投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公司名稱	項目	資本額	方式	積投資金額	麗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損 益 (註4)	價值	投資收益
芯垣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芯垣科技)	電子材料 批發業	9,047 (USD300)	(註1)	9,047 (USD300)	-	-	9,047 (USD300)	(1,477)	100.00%	(1,477)	2,115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2)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9,047	8,304	451,920
(USD300千元)	(USD300千元)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依實際匯出之歷史匯率換算新台幣金額;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新台幣金額。

註3: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註4: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東持股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18.04%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 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 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 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佳祥

